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二零一五年七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控股股东何崇飞及其妻子赵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两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5.20%的股份，同时何崇飞为公司董事长、赵璋为公司总经理、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和管理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二、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2013年至2015年3月期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9.42%、39.69%和33.34%，呈现一定的下降趋势。毛利率的逐年下降与公司营销策略的调整有关。为了保持和加深与优质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采取适当降低毛利率的营销策略。未来如果营销模式不发生改变，或未能推出新产品，则公司盈利状态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三、客户高度集中风险

2013年至2015年3月期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6.72%、77.08%和99.01%，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未来出现公司前五大客户需求量大幅减少且公司无法有效开拓其他客户的情况，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四、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中、大型企业，该等客户往往在年初制定预算计划，经审批后再开展招投标。因此，上半年公司主要进行项目投标、签约、启动工作，下半年则陆续完工确认收入，导致公司上半年和下半年的收入波动较大。

五、资产流动性风险

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17,979,813.28元、29,402,929.9元和24,909,705.42

元，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 31,400,911.89 元、9,073,938.43 元和 16,893,227.88 元，合计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3.78%、33.24%和 35.84%。应收账款和存货期末余额较大规模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产的可变现性。若公司面对的产品市场环境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会引起资产流动性风险，进而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下游行业需求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集中于煤炭行业。鉴于下游煤炭、煤化工等行业属于周期性较强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密切相关，易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随着我国宏观经济步入调整期，公司下游行业亦呈现出一定的疲软态势。若下游行业不景气状况持续，则下游行业的投资规模会受到不利影响，进而会对公司的业绩规模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七、技术升级换代的风险

公司所研发的产品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产品技术开发所依赖的软硬件、开发工具等更新换代速度快。如果相关技术发生重大变革，将影响公司产品技术开发进程。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的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

八、股权对赌解除事项

2011 年 10 月 30 日，哈以投、英骏信息、Infinity 与同为有限及股东何崇飞、徐殿国、高强、郭力强、峻豪投资签订了《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中约定了对赌条款；2015 年 5 月 15 日，协议各方重新签署了《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将赌条款全部终止，仅保留哈以投委派一名代表担任同为股份董事的权利。

目录

释义.....	7
第一节公司概况.....	9
一、 基本情况.....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组织结构.....	11
四、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3
五、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8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七、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1
八、 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1
九、 相关机构.....	34
第二节公司业务.....	36
一、 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36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7
三、 商业模式.....	41
四、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2
五、 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5
六、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与基本风险特征.....	60
第三节公司治理.....	72
一、 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2
二、 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3
三、 独立运营情况.....	73
四、 同业竞争.....	75
五、 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77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78
第四节公司财务.....	83
一、 财务报表.....	83
二、 审计意见.....	109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09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09
五、 主要税项.....	129
六、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30
七、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59
八、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2
九、 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163
十、 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3
十一、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64

十二、 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65
第五节有关声明.....	169
一、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69
二、 主办券商声明	170
三、 律师声明	171
四、 审计机构声明	172
五、 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73
第六节附件	174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74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74
三、 法律意见书	174
四、 公司章程	174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74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74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般释义		
公司、同为股份、本公司	指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同为有限	指	哈尔滨同为有限有限责任公司及前身哈尔滨同为特通电气有限公司、哈尔滨同为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天源矿产	指	黑龙江天源矿产勘察开发有限公司
新滨地热	指	哈尔滨新滨地热科技有限公司
天佑水利	指	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瑞鹤园林	指	大庆瑞鹤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罗家店水电	指	东宁县罗家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鹏为矿产	指	哈尔滨鹏为矿产科技有限公司
晟飞电气	指	哈尔滨晟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同展科技	指	哈尔滨同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同为节能	指	哈尔滨同为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哈以投	指	哈尔滨哈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Infinity	指	Infinity I China Investments (Israel) L.p
英骏信息	指	哈尔滨英骏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峻豪投资	指	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公司
哈工大	指	哈尔滨工业大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近两年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5 年 1-3 月
股东大会	指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专业名词释义		
无功功率补偿	指	把具有容性功率负荷的装置与感性功率负荷并联接在同一电路，能量在两种负荷之间相互交换。感性负荷所需要的无功功率可由容性负荷输出的无功功率补偿，反之亦然
电能质量	指	电力系统中电能的质量，理想的电能应该是完美对称的正

		弦波。一些因素会使波形偏离对称正弦，由此便产生了电能质量问题
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指	由无功补偿装置和与之配套的设备组成的具有完善功能的成组设备，用以提高电网的功率因数，降低供电及输送线路的损耗，提高供电效率，改善供电质量的装置
SVC	指	(Static Var Compansator) 静止式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TSC	指	(Thyristor Switch Capacitor) 晶闸管投切电容器
HVC	指	(High Voltage Capacitor) 高压电容器
SVG	指	(Static Var Generator) 静止无功发生器，是将自换相桥式电路通过电抗器或者直接并联到电网上，调节桥式电路交流侧输出电压的相位和幅值，或者直接控制其交流侧电流，使该电路吸收或者发出满足要求的无功功率，实现动态无功补偿的目的
智能电网	指	即电网的智能化，也被称为“电网 2.0”，它是建立在集成的、高速双向的基础上，通过先进的传感和测量技术、先进的设备技术、先进的控制方法以及先进的决策支持系统技术的应用，实现电网的可靠、安全、经济、高效、环境友好和使用安全的目标，其主要特征包括自愈、激励和包括用户、抵御攻击、提供满足 21 世纪用户需求的电能质量、容许各种不同发电形式的接入、启动电力市场以及资产的优化高效运行。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指	以电力电子器件作为无功器件的控制器或开关器件的无功补偿装置，能够实现无功功率动态和连续可调的装置
功率因数	指	电压与电流之间的相位差的余弦叫做功率因数，在数值上，功率因数是有效功率和视在功率的比值
OA	指	(Office Automation) 办公自动化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业资源计划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s) 物料清单，是描述企业产品组成的技术文件
IGBT	指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
过零检测	指	在交流系统中，当波形从正半周向负半周转换时，经过零位时，系统作出的检测
电流源	指	即理想电流源，提供的电流是定值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崇飞

设立日期：2007年5月15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5年6月11日

注册资本：2,565万元

住所：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鄱阳中街17号

邮编：155100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张海笑

电话：0451-87551234

传真：0451-87554455

邮箱：zhx527210@126.com

网站：<http://www.codo.net.cn/>

组织机构代码：79926794-4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4754-2011），公司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C382“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公司所在细分行业为电力电子设备制造业。

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以无功补偿装置为主。公司业务基于电力电子技术、自动控制技术，根据用户需求，设计并加工不同规格与技术要求的无功功率补偿产品，主要应用于提高电能质量。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同为电气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2,565.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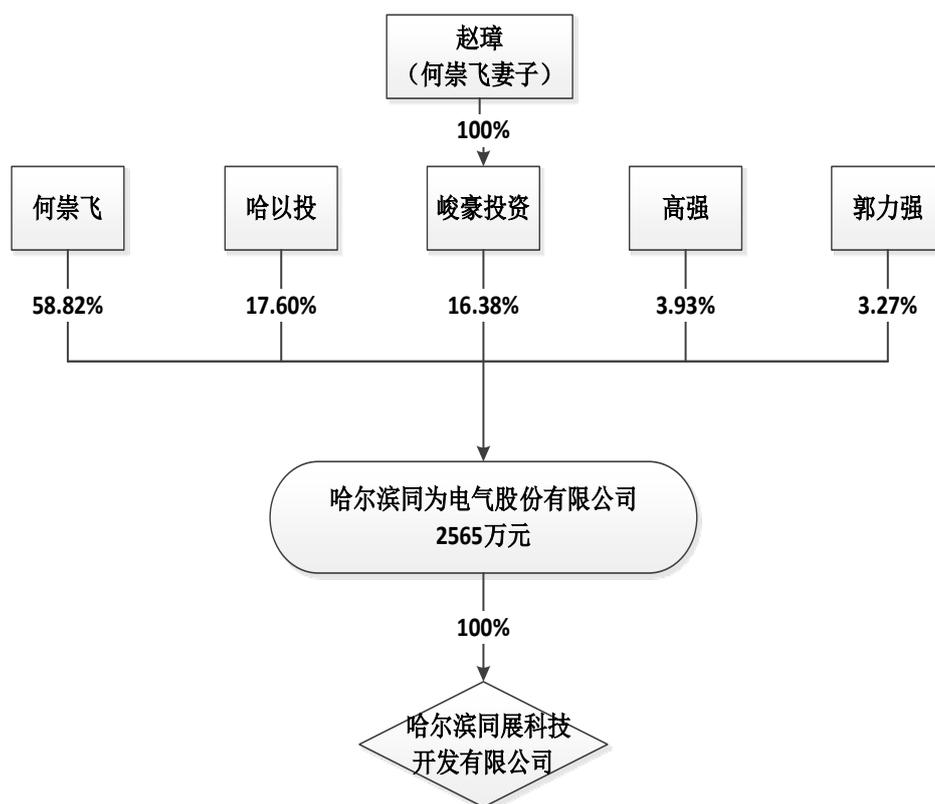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何崇飞作为发起人，控股股东其所持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根据《公司法》，何崇飞作为公司董事长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何崇飞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其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股东何崇飞、高强、郭力强、哈以投、峻豪投资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承诺。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根据《公司法》，何崇飞作为发起人，其所持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其他股东	根据《公司法》，高强、哈以投、郭力强、峻豪投资作为发起人，其所持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峻豪投资作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赵璋控制的企业，其在挂牌前所持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挂牌时尚无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组织结构

(一) 股权结构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上述股东中峻豪投资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其股东赵璋为何崇飞妻子，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公司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1、全资子公司

(1) 哈尔滨同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哈尔滨同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9910009767
住所	哈尔滨市高新区迎宾路集中区鄱阳中街 17 号 305 室
法定代表人	何崇飞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股权结构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成立日期	2010 年 7 月 9 日
经营范围	电力系统控制软件、电子软件、电器防爆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相关产品销售，购买电子设备辅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
主营业务	电力系统控制软件

①历史沿革

2010 年 6 月 24 日，黑龙江金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龙誉会验字（2010）A47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6 月 24 日止，同展科技（筹）已收到同为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2010 年 7 月 9 日，同展科技领取了哈尔滨市工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2301991000976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同展科技已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出具《关于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书面声明》，报告期内，同展科技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同展科技未发生任何股权转让，股权明晰，具备业务经营资质，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律师认为：子公司同展科技股权明晰，报告期内业务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②同为电气对子公司的管理，具体体现在：

1)、通过股权方面决定同展的重大决策。鉴于同展科技为子公司，公司依据制定公司章程对同展的重大决策和发展具有决定影响作用。

2)、通过任免主要管理人员，实现其人才队伍的建设。

3)、通过公司制度，同为电气通过制定《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适用于子公司的经营管理，以实现子公司的合规经营。

4)、作为公司独资股东，同为电气通过制度利润分配方式来实现对同展科技利润上的支配。

(2) 哈尔滨同为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哈尔滨同为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99100110299
住所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嵩山路 19 号 705 室

法定代表人	郭力强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股权结构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成立日期	2011 年 11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节能项目方案设计、用能状况诊断，合同能源管理，节电设备安装。

哈尔滨同为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 13 日正式注销。

四、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何崇飞	15,087,000.00	58.82	自然人	无
哈尔滨哈以股权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4,515,000.00	17.60	有限合伙	无
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0.00	16.38	企业法人	无
高强	1,008,000.00	3.93	自然人	无
郭力强	840,000.00	3.27	自然人	无
合计	25,650,000.00			

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赵璋独资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赵璋与何崇飞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何崇飞持有公司 1508.7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8.82%，为第一大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其所持股份所享有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产生重大影响，故认定其为公司控股股东。

同时，赵璋持有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间接控制了公司总股本的 16.38%，赵璋为公司总经理，基于赵璋与何崇飞的夫妻关系，何崇飞、赵璋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了公司总股本的 75.20%，故认定何崇飞、赵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何崇飞，男，满族，1963 年 1 月 10 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 年 7 月毕业于黑龙江大学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专业；

2005年1月就读于清华大学EMBA；1985年8月至1989年4月就职于黑龙江水利专科学校，任教师；1989年4月至1993年3月就职于黑龙江省政府扶贫救灾办公室，任主任科员；1993年3月至1997年4月就职于黑龙江贫困地区经济开发服务中心，任主任；1997年10月至今就职于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00年9月至今担任大庆市瑞鹤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5年6月至今担任黑龙江天源矿产勘察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8年7月至今担任哈尔滨市新滨地热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2年8月至今担任东宁县罗家店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5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3年，自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赵璋，女，汉族，1962年12月8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8年1月毕业于哈尔滨市委党校财会专业；1983年5月至1992年11月，就职于哈尔滨玻璃厂任共青团委干事，任财务科成本会计、人事科干事；1992年11月至1998年5月，就职于中台合资哈尔滨国达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任综合部部长兼财务经理；1998年6月至2006年9月，就职于和记黄埔（中国），任投资项目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任监事；2011年7月至今担任峻豪投资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8月至今任东宁县罗家店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5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总经理，任期3年，自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2、主要股东

（1）高强，男，汉族，1964年6月21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86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2003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专业，硕士学位；2009年4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专业，博士学位；1986年7月至2003年11月就职于黑龙江省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历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2003年12月至今就职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研究所，教授。

（2）郭力强，男，汉族，1963年9月30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气工程专业；2004年起

攻读清华大学 EMBA 学位;1985 年 7 月至 1998 年 9 月就职于黑龙江省计算中心,任科研工程师;1998 年 10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就职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 年 07 月至今就职于哈尔滨市微硕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3) 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230199100107641
企业名称	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嵩山路 19 号 7 号楼 701 室
法定代表人	赵璋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股东	赵璋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对工业、农业进行投资,企业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查询,企业形象策划,计算机网络工程的设计,摄影服务,计算机图文制作,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广告业务,销售:办公用品、办公设备、日用百货、家用电器、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脑及配件、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简称、通讯器材。

峻豪投资就本企业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有关事宜出具了《确认函》:“本企业由 1 名自然人股东组成,本企业的决策机构为执行董事和股东会,未委托给基金管理人或普通合伙人管理,不属于以募集方式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亦未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第二条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

(4) 哈尔滨哈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230199100092876
企业名称	哈尔滨哈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连滨
合伙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国资委持股 100%),普通合伙人:哈尔滨哈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 年 12 月 28 日
执照有效期	2009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以本合伙企业全部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及相关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	-------------------------------

哈以投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具了《关于哈以投相关事宜的确认函》：“哈以投、哈尔滨哈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以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不存在资金募集行为，亦未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第二条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

哈尔滨哈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如下：

①有限合伙人：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00100039990
企业名称	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哈尔滨市道里区上海街7号B栋22层
法定代表人	李连滨
注册资本	98,000 万元
股东	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立日期	2009 年 2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从事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接受政府委托业务。

②普通合伙人：哈尔滨哈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99400004096						
企业名称	哈尔滨哈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哈尔滨开发区南岗集中区长江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	AMIR GAL OR（阿米尔）						
注册资本	685 万元						
股东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80%;">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67.70%</td> </tr> <tr> <td>哈尔滨高科技开发总公司</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7.30%</td> </tr> <tr> <td>英飞尼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香港]</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5.00%</td> </tr> </table>	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70%	哈尔滨高科技开发总公司	7.30%	英飞尼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香港]	25.00%
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70%						
哈尔滨高科技开发总公司	7.30%						
英飞尼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香港]	25.00%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及股权投资企业的投资业务；投资及商业咨询业务；企业管理顾问及培训业务；组织和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及股权投资企业。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崇飞、赵璋

除控制本公司外，共同控制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黑龙江天源矿产勘察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天源矿产勘察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哈尔滨市新滨地热科技有限公司 70.4% 股权。何崇飞还持有大庆瑞鹤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75% 股权、东宁县罗家店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 66% 的股权。

上述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 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019100001716
名称	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哈尔滨市松北区松浦镇大兴隆街 96 号第 4 栋一楼
法定代表人	何崇飞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股东	何崇飞 95%、赵璋 5%
经营范围	水利水电项目开发；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1995 年 8 月 7 日
主营业务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

(2) 黑龙江天源矿产勘察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09100011305
企业名称	黑龙江天源矿产勘察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哈尔滨市松北区松浦镇大兴隆街 96 号第 2 栋
法定代表人	何崇飞
注册资本	400 万元
股东	赵璋 45%、何崇飞 55%
成立日期	2005 年 6 月 2 日
经营范围	固定矿产调查、勘察；水文、工程、环境地质调查、勘察。（地质勘察资格有效期为长期。（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	矿产勘察

(3) 哈尔滨市新滨地热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99100081274
企业名称	哈尔滨市新滨地热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哈尔滨开发区南岗集中区闽江路 111 号昆仑庄园 35 栋
法定代表人	何崇飞

注册资本	71 万元
股东	天源矿产 70.4%、黑龙江省第四地质勘察院 29.6%
成立日期	2008 年 7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地热技术开发及应用
主营业务	地热技术

(4) 大庆市瑞鹤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607100006744
企业名称	大庆市瑞鹤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住所	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红旗屯 146 号 103 室
法定代表人	何崇飞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股东	何崇飞 75%、王春义 10%、何崇谦 15%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生产并经营：园林绿化苗木、造林苗、草坪、花卉。（见《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15 日，《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15 日》）
主营业务	园林绿化

(5) 东宁县罗家店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1024100028112
企业名称	东宁县罗家店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宁县东宁镇东升路 2 号水务局东楼四楼
法定代表人	赵璋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股东	何崇飞 66%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水电开发；电力生产及经营；水产养殖；库区展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水电开发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自 2007 年 5 月 15 日设立以来，公司共发生过 15 次涉及股权变动的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如下：

- 1、2007 年 5 月，同为有限设立

哈尔滨同为特通电气有限公司，是经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北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301992001441(1-1)，注册地址为：哈尔滨开发区和平集中区平房机电园区标准化厂房号 A2#一层 1/2，经营范围为：电力系统控制设备和电力电子产品的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购销电力辅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同为有限设立时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章程》中约定股东何崇飞、李国勇共分三期出资。

序号	股东	认缴	出资形式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1	何崇飞	400 万元	货币	200 万元	200 万元	--
2	李国勇	100 万元	货币	25 万元	25 万元	--
			知识产权	--	--	50 万元

第一期出资，何崇飞实缴货币出资 200 万元，李国勇实缴货币出资 25 万元，共实缴注册资本 225 万元。2007 年 5 月 11 日，黑龙江聚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黑龙江聚诚会验字[2007]第 04 号《验资报告》：有限公司申请登记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截止至 2007 年 5 月 10 日，同为有限（筹）收到股东何崇飞、李国勇的第一期出资 225 万元，其中，何崇飞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李国勇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何崇飞	货币	400	200	80%
2	李国勇	货币	100	25	20%
合计			500	225	100

2、2007 年 8 月，第二期出资

2007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章程修正案。

根据 2007 年 8 月 21 日，黑龙江开元会计师事务所于出具的黑开元会事验字[2007]第 035 号《验资报告》。截止至 2007 年 8 月 21 日，同为有限收到股东第二期货币出资共 225 万元，其中何崇飞实缴人民币 200 万元，李国勇实缴货币 25 万元，实缴共计 450 万元。

有限公司股权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所占比例 (%)
1	何崇飞	货币	400	400	80
2	李国勇	货币	100	50	20
合计			500	450	100

同为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07 年 8 月 22 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3、2008 年 7 月，同为有限第一次出资权转让暨第三期出资。

2008 年 6 月 26 日，同为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李国勇 50 万出资权转让给股东何崇飞，2008 年 6 月 26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为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的出资权。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款(万元)
1	李国勇	何崇飞	0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所占比例 (%)
1	何崇飞	货币	450	450	90
2	李国勇	货币	50	50	10
合计			500	500	500

根据 2008 年 6 月 26 日黑龙江开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黑开元会事验字[2008]015 号《验资报告》，截止至 2008 年 6 月 26 日，同为有限收到股东何崇飞缴纳的第三期货币出资 50 万元。

同为有限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所占比例 (%)
1	何崇飞	货币	450	450	90
2	李国勇	货币	50	50	10
合计			500	500	100

同为有限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于 2008 年 7 月 1 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4、2008 年 8 月，同为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暨第二次变更公司名称

2008 年 8 月 17 日，同为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1）同意股东李国勇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以 50 万元转让给股东郭力强。（2）同意公司变更

名称为“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注册类型。

2008年8月17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权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李国勇	郭力强	50	50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所占比例 (%)
1	何崇飞	货币	450	90
2	郭力强	货币	50	10
合计			500	100

2008年8月31日，同为有限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发起人关于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审议公司章程，选举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

同日，同为有限召开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何崇飞为董事长，聘任赵璋为公司总经理，田项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选举郭力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08年9月5日，同为有限申请了《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黑哈）登记内名预核字[2008]第5391号，核准企业名称为：“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9月16日同为有限领取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同为有限改制过程中，原股东未就改制为股份公司签署发起人协议，亦未履行评估、验资等法定程序，股东会决议、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中未对用于折股的净资产额及折合股本情况进行确认。亦未向工商部门提交《公司法》（2005）第九十三条规定的验资报告等股份公司申请设立登记的法定文件。公司性质仍应为有限责任公司，其名称中使用“股份有限公司”字样没有法律依据。

为解决前述瑕疵，2015年3月30日，同为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哈尔滨同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并通过有限责任公司章程。2015年3月31日，哈尔滨市工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向同为有限核发注册号为230199100069181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哈尔滨同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2009年10月，同为有限吸收合并晟飞电气暨第一次增资

2009年9月27日同为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吸收合并哈尔滨晟飞电气股份

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增加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股东何崇飞货币出资 170 万元，高强增资 12 万元，王卫 18 万元。

晟飞电气截止至 2009 年 9 月 27 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所占比例 (%)
1	何崇飞	货币	700	170	70
2	郭力强	货币	100	0	10
3	王卫	货币	90	18	9
4	高强	货币	60	12	6
5	王励涛	货币	50	0	5%
合计			1000	200	100

晟飞电气编制了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并就本次吸收合并事宜于 2009 年 3 月在《黑龙江晨报》刊登公告。

2009 年 9 月 25 日，黑龙江开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黑开元会事验字[2009]013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止，同为有限与晟飞电气吸收合并后，同为有限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700 万元，同为有限承担晟飞电气的一切债权债务。

2009 年 9 月 27 日，哈尔滨工商局开发区分局出具（开）登记内销字[2009]第 0126 号《注销工商登记通知书》，核准晟飞电气注销。

吸收合并后，同为有限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所占比例 (%)
1	何崇飞	货币	620	88.57
2	郭力强	货币	50	7.14
3	王卫	货币	18	2.57
4	高强	货币	12	1.71
合计			700	100

同为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09 年 10 月 9 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 2015 年 3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194 号《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哈尔滨晟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复核报告》：同为有限 2009 年 9 月以吸收合并晟飞电气的方式增资

200 万元,晟飞电气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止,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2,533,421.51 元,未发现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形。

6、2009 年 11 月,同为有限第二次增资暨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10 月 15 日,同为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

(1) 同意股东王卫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 2.57%以人民币 18 万元转让给股东何崇飞、高强将其持有的 1.71%的股权以人民币 12 万元价格转让何崇飞,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王卫	何崇飞	18	18
2	高强		12	12

(2) 增加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700 万元变更为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何崇飞以货币出资 150 万元,徐殿国、高强以《一种电流源耦合型高压晶闸管组成触发单元》实用新型专利出资 150 万元,其中徐殿国出资 90 万,高强出资 60 万。

根据哈尔滨公正资产评估事务所 2009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的哈公正评报字[2009]第 09007 号《一种电流源耦合型高压晶闸管组触发单元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以 2009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认定由发明人徐殿国、高强、陈密、王葆华拥有的实用新型专利“一种电流源耦合型高压晶闸管组触发单元”评估价值为壹佰伍拾肆万贰仟元整。

据 2009 年 10 月 30 日黑龙江开元会计师事务所于出具了黑开元会事验字[2009]014 号《验资报告》,截止至 2009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何崇飞货币增资 150 万元,徐殿国非货币增资 90 万元,高强非货币增资 60 万元。

增资暨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所占比例 (%)
1	何崇飞	货币	700	70
2	徐殿国	实用新型	90	9
3	高强	实用新型	60	6
4	郭力强	货币	50	5
合计:			1000	100

同为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律师认为：股东高强、徐殿国用于出资的实用新型专利系哈工大与同为有限 2008 年 3 月 15 日签订的《关于高压 TSC 控制技术研究项目科研技术合同》的研究成果，根据该合同约定，形成的知识产权应归同为有限所有。

为弥补本次增资中非货币出资瑕疵，股东高强、徐殿国以等额货币对上述非货币增资进行了补足。2011 年 9 月 21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补足出资进行了验资，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1）第 18001 号《验资报告》。

7、2011 年 10 月，同为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0 月 10 日，同为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将股东高强持有的 1.2% 的股份以人民币 12 万元转让给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郭力强持有的 1% 的股份以人民币 10 万元转让给峻豪投资；股东徐殿国将其持有的 1.8% 的股份以人民币 1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峻豪投资；股东何崇飞将其有的 16% 的股份以人民币 160 万元价格转让给峻豪投资。转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何崇飞	峻豪投资	160	160
2	高强		12	12
3	徐殿国		18	18
4	郭力强		10	10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注册资 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何崇飞	640	64	货币
2	峻豪投资	200	20	货币
3	徐殿国	72	7	货币
4	高强	48	5	货币
5	郭力强	40	4	货币
合计：		1000	100	

8、2012 年 2 月，同为有限第三次增资

同为有限2012年2月1日召开了股东会,注册资本增加至1,221.4286万元。哈以股投以货币出资1505万元,其中215.003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1289.997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英骏信息货币出资45万元,其中6.425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38.574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2012年2月8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2)第18002号《验资报告》,截止至2012年1月31日,同为有限已收到哈以投、英骏信息新增出资额1,550万元,其中221.4286万元计入实收资本,溢价部分1,328.571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其中,哈以投新增出资额1505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215.003万元,溢价资本公积1,289.997万元;英骏信息新增出资额45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6.4256万元,溢价资本公积38.5744万元。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何崇飞	640	52.40	货币
2	哈以投	215.003	17.60	货币
3	峻豪投资	200	16.38	货币
4	徐殿国	72	5.89	货币
5	高强	48	3.93	货币
6	郭力强	40	3.27	货币
7	英骏信息(有限合伙)	6.4256	0.53	货币
合计:		1,221.4286	100	

同为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2年2月16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哈尔滨哈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为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哈创投集团”),普通合伙人为哈尔滨哈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哈尔滨市市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重大投融资管理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

市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是指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公司(以下简称资产运营机构)及其权属企业、企业主管部门所属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市

国资委直管企业；

投融资事项，是指市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中新设立企业以及引进新项目、合资、合作、参股、兼并、重组等改革及发展行为所涉及的投资、融资等经营活动；

单项投资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主营业务投资，非主营业务投资，超过净资产 30%的投资，境外投资、股权投资、债券类投资单项投资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投资，资产负债率达到 85%以上或连续两年以上亏损企业，额度在 500 万元以上的投资，以及需报请国家、省、市有关部门核准的投资项目，须报市国资委审批”

资产运营机构权属企业和企业主管部门所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在上述额度以下的投资项目，由资产运营机构或企业主管部门审批并报市国资委备案。哈以投主营业务为“以合伙企业全部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及相关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且出资额为 1505 万元。应由资产运营机构哈创投集团同意并报市国资委备案。

哈以投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哈以投《有限合伙人协议》中约定的对外投资决策部门，已于 2011 年 10 月 29 日第二次会议作出向同为电气增资的决议。截至目前，该事项已经哈以投所属资产运营机构哈创投集团确认，

9、2012 年 3 月，同为有限第四次增资

2012 年 2 月 17 日同为有限召开了股东会，决议将公司资本公积金 1,343.5714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加至 2565 万元。其中何崇飞出资 13,440,000 元，哈以投出资额 4,515,000 元，峻豪投资出资额 4,200,000 元，徐殿国出资额 1,512,000 元，高强出资额 1,008,000 元，郭力强出资额 840,000 元，英骏信息出资额 135,000 元。

根据 2012 年 3 月 1 日黑龙江华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黑华轩会验字[2012]第 7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1,343.5714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65 万元。

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何崇飞	1,344	52.40	货币

2	哈以投	451.5	17.60	货币
3	峻豪投资	420	16.38	货币
4	徐殿国	151.2	5.89	货币
5	高强	100.8	3.93	货币
6	郭力强	84	3.27	货币
7	英骏信息	13.5	0.53	货币
合计:		2565	100	

同为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12 年 3 月 14 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10、2012 年 7 月，同为有限第五次增资暨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

2012 年 4 月 30 日同为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外国投资者股权并购，注册资本由原 2565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435 万元。全部由 Infinity 以等值为人民币 1,450 万元的美元出资认购。其中新增资本 435 万元，溢价部分 1015 万计入资本公积，持有同为股份 14.5% 的股权，同为有限与 Infinity 签订了《增资协议》、《合资经营合同》。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5 月 28 日作出了《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并购项目申请报告的核准通知》（哈高开委外派发[2012]12 号）。

2012 年 7 月 11 日，哈尔滨市投资促进局出具哈投资审发[2012]86 号《市投资局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并购的批复》，批准同为有限与 Infinity 签订的增资并购协议生效。

2012 年 7 月 11 日，同为有限取得了哈尔滨市人民政府核发的商外资哈投资证字[2012]0032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何崇飞	货币	1,344	1,344	44.8%
2	郭力强	货币	84	84	2.8%
3	徐殿国	货币	151.2	151.2	5.04%
4	高强	货币	100.8	100.8	3.36%
5	峻豪投资	货币	420	420	14%
6	哈以投	货币	451.5	451.5	15.05%

7	英骏信息	货币	13.5	13.5	0.45%
8	Infinity	货币	435	0	14.5%
合计			3,000	2,565	100%

注：Infinity 因其内部原因，一直未实际缴纳出资。

同为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12 年 7 月 25 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11、2014 年 12 月，同为有限第 5 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10 日，同为有限召开股东会：因 Infinity 一直未履行出资义务，审议通过 Infinity 将持有的 435 万、占注册资本 14.5% 的出资额无偿转让给何崇飞，由何崇飞承继相应的出资和股东权利；终止合资方签订的《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合资经营合同》，转让后企业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

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
1	Infinity	何崇飞	435	0

2015 年 2 月 2 日，哈尔滨市投资促进局出具哈投资审发[2015]11 号《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批复》，批准 Infinity 与何崇飞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性质变为内资企业。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崇飞	1,779	1,344	59.3
2	哈以投	451.5	451.5	15.05
3	峻豪投资	420	420	14
4	徐殿国	151.2	151.2	5.04
5	高强	100.8	100.8	3.36
6	郭力强	84	84	2.8
7	英骏信息	13.5	13.5	0.45
合计：3000			2565	100

同为有限变更为内资企业，并于 2015 年 2 月 5 日领取换发的《营业执照》。

12、2015 年 2 月，同为有限第 1 次减资

2015 年 2 月 5 日，同为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减少注册资本至 2565 万，

并通过章程修正案，2015年2月11日，公司于《黑龙江晨报》刊登了减资公告，2015年2月5日，同为有限就本次减资事项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截止至2015年3月28日公告期满45日，债权人未向公司要求清偿或者提供担保。

本次减资后，同为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何崇飞	货币	1344	52.40
2	郭力强	货币	84	3.27
3	徐殿国	货币	151.2	5.89
4	高强	货币	100.8	3.93
5	峻豪投资	货币	420	16.38
6	哈以投	货币	451.5	17.60
7	英骏信息	货币	13.5	0.53
合计			2565	100

同为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5年3月30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13、2015年3月，同为有限第6次股权转让

2015年3月9日，同为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徐殿国将其持有的占注册资本14.5%（出资额151.2万）的股权以101.025万元转让给何崇飞、同意英骏信息将其持有的占注册资本0.45%（出资额13.5万）的股权以55万元价格转让给何崇飞。

2015年3月9日，徐殿国与何崇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3月30日何崇飞与英骏信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徐殿国	何崇飞	151.2	101.025
2	英骏信息		13.5	55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	------

1	何崇飞	1508.7	58.82	货币
2	哈以投	451.5	17.60	货币
3	峻豪投资	420	16.38	货币
4	高强	100.8	3.93	货币
5	郭力强	84	3.27	货币
合计		2565	100	

14、2015年3月，变更为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0日，同为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2）原公司章程废止，制定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3月31日，哈尔滨市工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向同为有限换发了“哈尔滨同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

律师认为，同为有限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曾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公司名称与公司性质不一致的瑕疵，但该瑕疵已经得到纠正并取得了工商主管部门认可，不会对同为股份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15、2015年6月，同为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4月30日，同为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2015年3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根据2015年4月3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211114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止至2015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9,137,754.26元。

2015年4月30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097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2015年3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0,328.11万元。

根据2015年5月1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21119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公司全体股东以所拥有的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同为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2,565万股，每股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2,565万元，大于股本部分43,487,754.26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5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选举五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二名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股份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领取了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230199100069181）。

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何崇飞	15,087,000.00	58.82	净资产折股
2	哈以投	4,515,000.00	17.60	净资产折股
3	峻豪投资	4,200,000.00	16.38	净资产折股
4	高强	1,008,000.00	3.93	净资产折股
5	郭力强	840,000.00	3.27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5,650,000.00	100.00	

同为电气作为国有参股公司，国有股权的相应情况已经哈创投集团呈报至哈尔滨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2015 年 8 月 3 日，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哈国资发[2015]84 号），确认哈尔滨哈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公司 451.5 万股股权的性质为国有法人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7.6%。

注：哈尔滨市国资委属于经批准的计划单列市，哈尔滨市国资委作为地方单列市国资部门，有权针对地方国有资产占有单位设立公司事项，审核批准地方股东单位的国有股权管理事宜。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11,662.18	11,575.77	11,278.4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015.83	9,077.23	8,123.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015.83	9,077.23	8,123.87
每股净资产（元）	3.51	3.54	3.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3.51	3.54	3.17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的每股净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73%	39.84%	53.80%
流动比例(倍)	3.53	3.82	2.60
速动比例(倍)	2.62	3.29	1.24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78.66	6,113.81	5,078.82
净利润(万元)	-61.40	953.35	734.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1.40	953.35	734.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1.47	904.22	693.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1.47	904.22	693.43
毛利率(%)	33.34%	39.69%	59.42%
净资产收益率(%)	-0.68%	11.08%	9.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79%	10.51%	8.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7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7	0.2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10	2.58	3.01
存货周转率(次)	0.14	1.82	0.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7.99	518.08	142.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	0.20	0.06

注1：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注2：其他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例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例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九、相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 层至 26 层

联系电话：0755-82130634

传 真：0755-82130570

项目负责人：田方军

项目成员：成云林、王晓妍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联系电话：010-52682888

传 真：010-52682999

经办律师：孙艳利、刘焕志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层

联系电话：021-23281000

传 真：021-23281000

经办会计师：段奇、李超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劲为

住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B 座 15 层-15B

联系电话：13601290209

传 真：010-62197312

经办注册评估师：张佑民、王腾飞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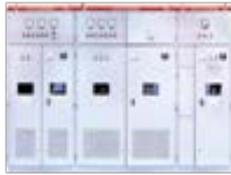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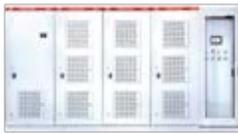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集科研、系统设计、装备制造、客户服务于一体的高科技股份制企业，致力于为国内外广大用户提供高品质的电能质量产品。

公司通过自主创新，研发设计出一系列无功功率补偿产品，其中主要包括高压 TSC 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高压 HVC 自动无功功率补偿装置、高压静止无功发生器、低压静止无功发生器、低压 GBD 系列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等，广泛应用于电力、煤炭、煤化工、电气化铁路的供电系统、风力发电系统、智能电网建设等场合。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无功补偿装置为主。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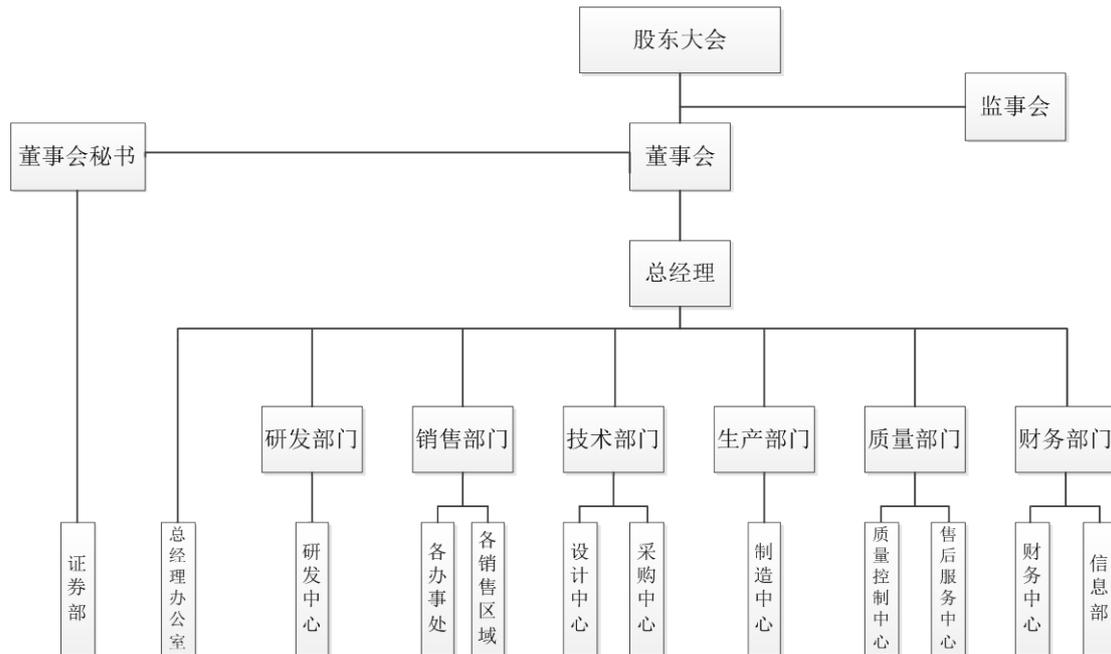
产品大类	产品用途	产品种类	图片
无功补偿装置	主要应用于 10kV 或 6kV 电力系统中动态负荷的无功功率补偿，广泛应用于煤矿、煤化工、石油化工、等场合	高压 TSC 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主要应用于负荷相对稳定、不需要频繁投切电容器组的 10kV 或 6kV 电力系统中	高压 HVC 自动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广泛应用于煤炭、化工、港口、造船等行业，也可用于提升机、区域变电站、箱式变电站、电气化铁路的供电系统、风力发电系统、远距离电力传输等	高压 TSC+HVC 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广泛应用于对补偿响应速度和智能化要求较高的场合来补偿无功功率，提高功率因数。在电气化铁路的供电系统、风力发电系统、智能电网建设领域应用前景广阔	高压静止无功发生器	

	主要应用于 400V 或 690V 电力系统中动态负荷的无功功率补偿，广泛应用于汽车、煤炭、化工、造船等重工业负载和区域变电站等场合	低压 GBD 系列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主要适用于如电弧炉、轧机、汽车和造船焊接线等动态负荷要求快速补偿无功功率的场合，也广泛应用于供水、煤矿、区域变电站、电气化铁路的供电系统、风力发电系统等领域	低压静止无功发生器	
	广泛应用于对电能质量有要求的 690V 或 400V 配电网中，用于滤除谐波，也可兼顾无功功率补偿，如：电力系统、电解电镀企业、冶金钢铁企业、金属加工企业、汽车生产企业、水处理设备、石油化工企业、矿山、广播、邮政、通讯、医疗、写字楼、对谐波干扰敏感的 IT 产业、对电能质量要求严格的会展中心、商业大厦等领域	并联有源滤波装置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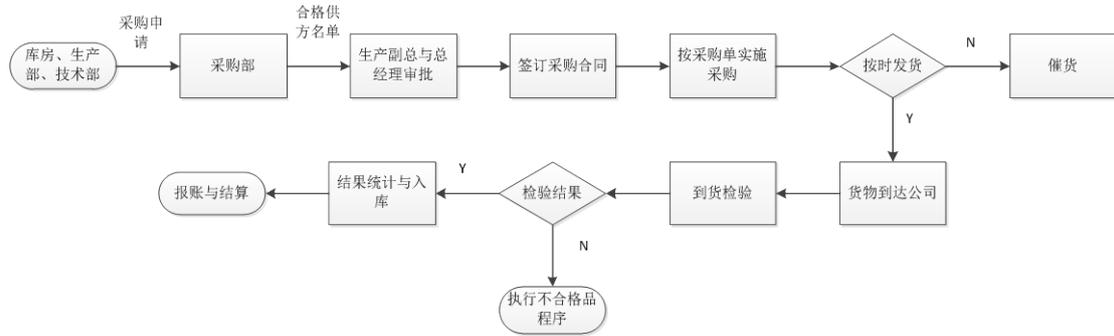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主要业务流程

目前，公司致力于附加值较高的产品研发设计及制造服务，向外部合格供应商采购其他相关零部件，公司主要负责组装。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包括采购、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研发等环节，情况如下：

1、采购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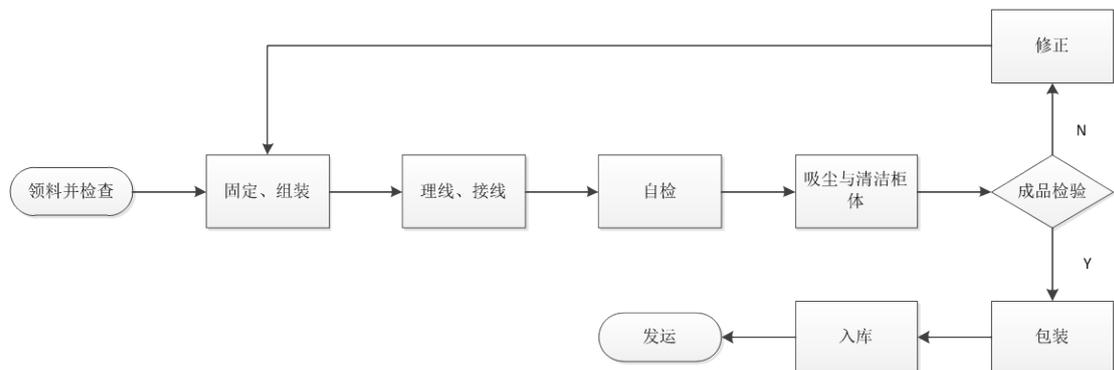
公司对原辅材料的供应商进行选择、评定和日常管理，对采购过程进行控制，保证采购的部品符合产品标准要求，从而也保证了合格产品的生产。

公司采购部依据供方选择和控制程序，对部品分为 A、B、C 三类，相应均有控制方法，并对首次采购的新产品有相应的规定。需要采购的部门提交采购申请给采购部，采购部的采购员根据合格供应商名单选取供应商，在得到审批后，签订采购合同进行采购。

采购合同签订后，采购部的采购员依据采购合同中所要求的到货日期，与供方以电话方式进行沟通和催货。特殊情况下有必要到供方生产现场进行督促、催货。当采购的货品到达公司后，安排到货检验。如果产品经检验合格，则办理入库手续，之后进行报账与结算程序；如果产品不合格，则执行不合格品程序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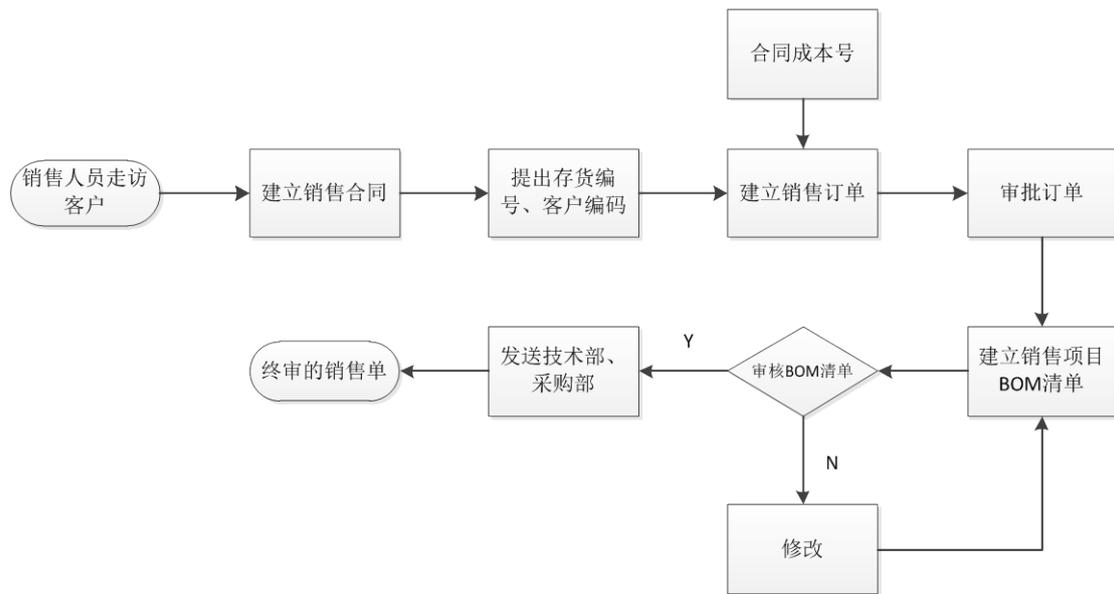
2、生产业务流程

公司生产业务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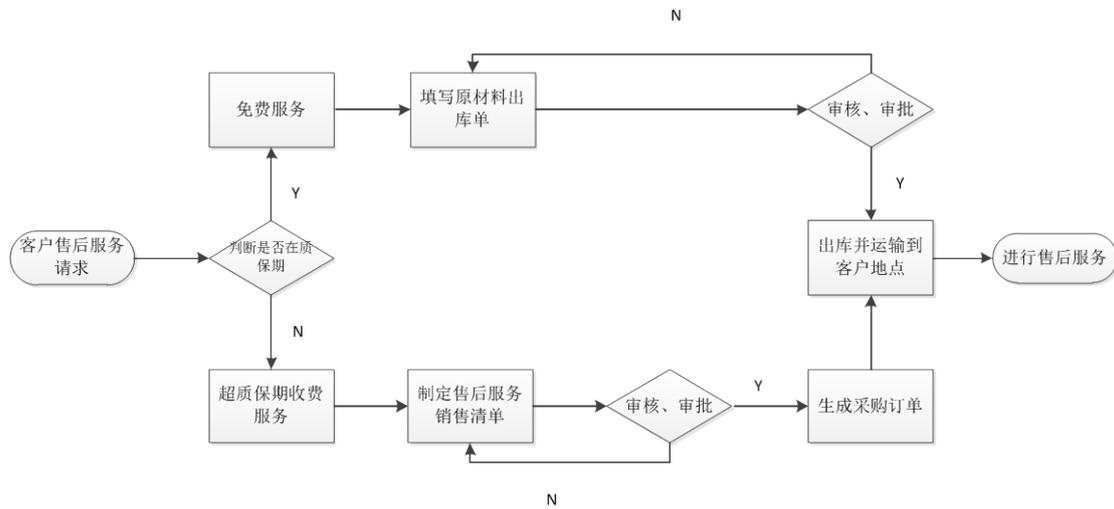


工人经过库房领料并检查之后，进入安装过程。先后进行固定与组装等环节后，再将箱内的电线梳理以符合技术要求。之后进行机器的自检过程，最后的收尾工作是清理柜体，吸附灰尘。进入成品检验环节后，如果不合格需进行重新加工；如果符合要求，则进行包装与入库，最后进行发货。

3、销售业务流程



4、售后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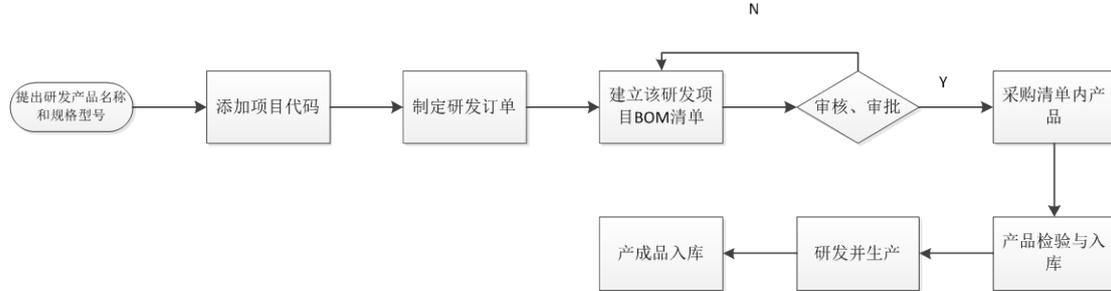
公司售后服务是在接到客户售后服务的请求后开始进行的。在接到用户的请求后，首先判断其是否处于质保期内。处于质保期内，公司提供免费服务；而超过质保期后，公司可以提供收费服务。

当客户产品可以得到免费服务时，客户服务部经理填写原材料的出库单，再经过主管副总审核审批后，该原材料进行出库，之后运到客户地点，由客户服务

人员进行相应的售后服务。

当客户产品已经超出质保期，公司会根据客户情况，由客户服务部经理制定售后服务的销售清单。再经过主管副总审核审批后，生成客户产品采购订单。之后原材料出库并运输到客户地点，最后由客户服务人员进行售后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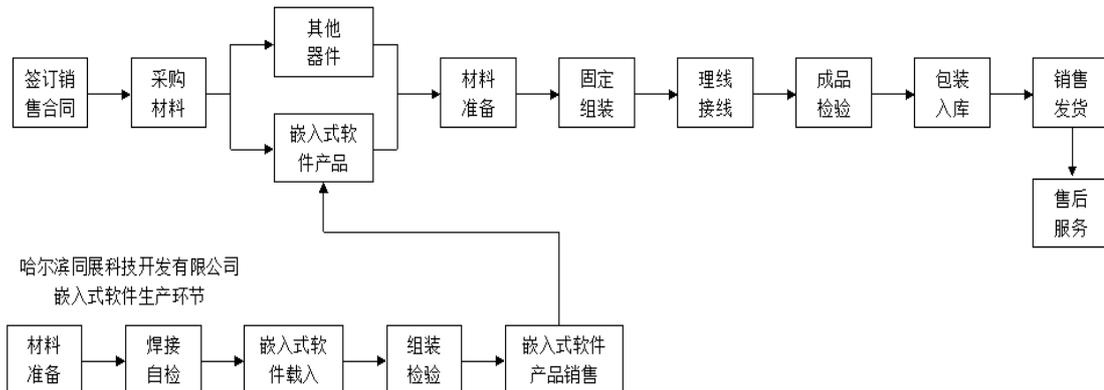
5、研发业务流程



公司研发项目提出、申报与审批等环节均为电子化操作，通过公司 OA 和 ERP 系统执行。研发项目流程规定了研发项目的确定、研发订单的建立、原材料采购申请及样机管理等过程。

研发项目经理在 OA 中提出研发产品名称和规格型号，再由信息部经理添加项目代码后，即可由市场管理部经理制定研发订单。研发项目经理建立研发项目的原材料清单，由主管研发的副总审核，交由采购部采购员进行研发项目的相关采购。采购的商品会经过入厂检验，符合要求即办理入库手续。之后会交由研发与生产部门进行研发试制，最后的研发成品会进入产成品库保存。

6、子公司业务流程



目前，公司致力于附加值较高的产品研发设计及制造服务，向外部合格供应商采购其他相关零部件，公司主要负责组装。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包括采购、生产、

销售和售后服务、研发等环节。哈尔滨同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属于公司核心技术嵌入式软件产品提供方。

7、市场定位

同为电气：未来几年，公司把握国际技术发展趋势，立足电能质量和电机控制领域，将进一步依靠自主研发、产品升级，努力提高自身的产品市场竞争力，做电能质量和电机控制领域电气专用产品的卓越供应商。整合优秀客户资源，在国内更多领域拓展产品应用、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凭借阿里巴巴国际网站开拓国际市场。努力为国内外客户提供电能质量优质解决方案和产品，更加高质高效地为客户服务。

同展科技：未来几年，公司把握国际技术发展趋势，立足电能质量和电机控制领域，通过我们不断创新、知识和经验的积累，开发先进可靠的嵌入式软件控制产品，为顾客创造价值，帮助顾客创造更智能化的电力控制环境，努力发展成为行业领先的嵌入式软件开发制造商。

8、对子公司的管理体系及实际运作情况

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重大决策通过股权和主要管理层任命，对其业务发展方向、研发方向等给予重大影响。另一方面，在业务发展上。鉴于其业务需与公司产品配套使用，公司通过订单对其进行控制。

三、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电能质量领域，利用现代无功补偿理论研发先进的无功补偿产品，制造具有关键技术的核心部件，并在核心控制部件中下载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嵌入式软件，该核心部件与其他外购的零部件一起组装成各行业用户所需要的电能

质量装备。其上游客户一般为电气零部件和电气辅材生产企业和壳体制造企业，下游客户目前主要集中于煤矿、煤化工、变电站等行业，典型客户如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煤电气有限公司等，均为国内煤炭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客户群体广阔，市场庞大。同为电气可以根据客户的实际情况通过系统设计和产品组合为客户提供灵活多样、经济实用的产品。可以为客户进行技术咨询、设计生产和售后服务一条龙服务。

公司销售主要采取直销的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直接与客户洽谈或参与投标来获得订单。公司生产主要采用订单式、客户量身定制生产模式。

2013年至2015年3月期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9.42%、39.69%和33.34%，毛利率虽有所下降，但总体盈利水平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的下降与公司主动调整营销策略有关。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由本公司运用现代电力电子技术、自动控制技术、计算机技术研发而成，主要技术如下表：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与先进性	主要应用	创新类型
晶闸管阀组技术	将多只低压的晶闸管模块或平板式晶闸管串联组成晶闸管阀组以达到更高的耐压等级，其特点是采用电流源和光纤触发实现了晶闸管同步导通和多个串联晶闸管驱动之间以及与控制低压侧之间的高低电压隔离。通过阻容吸收和分压电阻实现串联晶闸管的均压。	应用于高压 TSC 产品，动态补偿无功功率；	合作开发
电流源技术	采用磁环穿心的高压电缆和磁环上的副边线圈实现高低电压隔离、高效耦合触发信号和触发能量，可同时触发多只晶闸管，并有效保证触发同步。采用幅值恒定的直流电流和幅值恒定的高频交变方波电流之间无缝转换，实时性好，触发晶闸管的时间低于1微秒，确保了每一个触发脉冲的前沿，保证晶闸管可靠有效触发。	应用于高压 TSC 产品，动态补偿无功功率；	合作开发
高压阀组过零检测技术	包括过零检测及相位监测电路、故障判断电路、工作状态指示电路和光纤驱动及输出电路，其特点是：1、检测精度高；2、温漂和零漂小，可保证长期稳定可靠运行；3、运行免调整，安装维护简单；4、具有极强的抗干扰能力；4、	应用于高压 TSC 产品，动态补偿无功功率。	合作开发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与先进性	主要应用	创新类型
	电路结构简单，成本低廉。		
无功补偿控制技术	<p>通过无功补偿控制技术来控制动态无功补偿装置（TSC）实现动态自动补偿无功功率，其主要特点：</p> <p>1、采用工业级 ARM Cortex M3 作为核心控制单元，具有完善的自诊断功能，采集精度高，响应速度快。2、具有平均功率补偿和瞬时功率补偿两种补偿方式。补偿精度高、补偿方式多样，补偿速度快。</p> <p>3、独有的“硬件电路故障保护电路”，确保控制器内任意电路损坏后或“死机”瞬间都不会引发输出误动作。</p> <p>4、可以通过协议与上位机链接，为工作人员的监控、维护工作带来很大的便利</p>	应用于高低压 TSC 产品，动态补偿功率因数。	合作开发
补偿电容器微机保护技术	<p>采用补偿电容器微机保护技术对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TSC）进行保护、控制及监视，克服了传统保护装置保护速度慢，保护范围窄，保护功能单一的缺点。其主要特点：</p> <p>1、采用工业级 ARM 作为核心控制单元，具有快速稳定的计算能力，汉字液晶显示操作提示及动作信息，操作简单方便，现场免维护。</p> <p>2、采用小型全密闭机箱，占用空间少，防护等级达到 IP30，更适合于安装在开关柜上。</p> <p>3、保护功能多样：具有两段式过流保护，两段零序过流保护，过压、欠压保护，开三角保护和多路开关量报警。</p> <p>4、信号采集精度高、速度快、保护动作迅速。</p>	应用于高压 TSC 产品，动态补偿无功功率。	合作开发
并联有源滤波技术	<p>并联有源滤波技术用于滤除公用电网中谐波，消除谐波危害，具有以下技术特点：1、能对 2~50 次谐波进行消除；2、受系统电网阻抗的影响小；3、能够根据电网系统谐波电流大小和电压控制要求自动输出滤波电流；4、可兼顾滤除谐波电流和补偿无功电流；5、可以多台同时并联使用；6、可以自动发现程序运行错误并瞬间复位计算机。</p>	应用于高低压 APF 产品，用于滤除电网谐波。	合作开发
SVG 技术	<p>SVG 技术是目前无功补偿领域的先进技术，同为 SVG 技术具有以下技术特点：1、真正的“瞬时无功理论”算法，响应速度快；2、采用高性能软件锁相环，补偿更准；3、核心算法高度抽象，可快速移植到其他的系统当中，实现公司内部的技术共享。</p>	用于高低压 SVG 产品，动态补偿无功功率。	合作开发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与先进性	主要应用	创新类型
H 桥级联技术	H 桥级联技术是目前在高压领域应用 IGBT 等高速开关器件的重要技术方案。同为此技术的 H 桥级联技术具有以下技术特点：1、对 IGBT 采用多重保护，安全系数高；2、高速，安全的自定义通信协议，支持 IGBT 的高速开通关断；3、单元独立模块化的软件硬件设计，具有通用性，便于移植。	用于高压 SVG 产品，动态补偿无功功率。	合作开发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 同为股份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实际使用情况
1	电流源耦合型高压晶闸管阀组触发单元	ZL 2008 1 0064317.6	同为股份	2008.04.16	发明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	同步电动机转子位置检测方法及其装置	ZL 2009 1 0073213.6	同为股份	2009.11.17	发明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	中高压同步电动机自控变频软起动装置及其方法	ZL 2012 1 0173432.3	同为股份	2012.05.30	发明	原始取得	使用中
4	串联晶闸管阀组宽频率低压侧触发控制装置	ZL 2009 2 0272429.0	同为股份	2009.11.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5	中高压同步电动机自控变频软起动装置	ZL 2012 2 0250354.8	同为股份	2012.05.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6	一种中高压无换向器电机的无位置传感器控制装置	ZL 2012 2 0250679.6	同为股份	2012.05.3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7	一种动态无功补偿控制	ZL 2013 2 0842412.0	同为股份	2013.12.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器						
8	一种有源滤波控制器的信号调理电路	ZL 2014 2 0448802.4	同为股份	2014.08.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9	高压晶闸管阀组故障检测电路	ZL 2014 2 0474547.0	同为股份	2014.08.2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0	恒流与电桥采样相结合的温度监测系统	ZL 2014 2 0474550.2	同为股份	2014.08.2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1	高压链式有源滤波装置功率单元	ZL2014 2 0552354.2	同为股份	2014.09.2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2	一种用于三电平的 IGBT 驱动和保护电路	ZL2014 2 0649853.3	同为股份	2014.11.0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3	一种用于三电平有源滤波装置的层叠母排	ZL2014 2 0596752.4	同为股份	2014.10.1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4	一种实用的低频信号包络线提取电路	ZL 2014 2 0478541.0	同为股份	2014.08.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5	高压阀组过零检测装置	ZL 2014 2 0474546.6	同为股份	2014.08.2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6	一种内置式永磁同步电机转子磁极初始位置检测方法	ZL 2009 1 0073167.X	同为股份、哈工大	2009.11.10	发明	受让取得	使用中
17	应用无功补偿和谐波治理系统实现无功补偿和谐波治理的控制方法	ZL 2010 1 0121361.3	同为股份、哈工大	2010.03.11	发明	受让取得	使用中
18	一种感应电动机矢量控制装置	ZL 2010 1 0113895.1	同为股份、哈工大	2010.02.25	发明	受让取得	使用中

19	PPF 与 TSC 相结合的高压滤波与动态无功补偿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ZL 2010 1 0281981.3	同为股份、哈工大	2010.09.15	发明	受让取得	使用中
20	基于自适应补偿的异步电机参数辨识方法	ZL 2011 1 0191565.9	同为股份、哈工大	2011.07.08	发明	受让取得	使用中

注：2014年9月15日，哈尔滨工业大学与公司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将上表第16-20项专利以25万元对价转让给同为股份共有，每项专利价款为5万元，双方可各自使用实施该专利，但不得单独向第三方转让或以其他方式许可专利使用权，转让后的专利维持费由公司承担，已实际交割。

2、同为股份正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状态	申请日
1	201210173863X	一种中高压无换向器电机的无位置传感器控制装置	申请中	2012.05.31
2	2014102891513	一种负载不平衡系统下的适用于 APF 的分次谐波检测方法	申请中	2014.06.24
3	2014102833908	一种克服频率摄动的电压基波分量检测方法	申请中	2014.06.23
4	2014102934256	H 桥级联 STATCOM 自适应死区补偿方法	申请中	2014.06.25
5	2014103921380	LCI 驱动高压同步电机并网控制方法	申请中	2014.08.11
6	2014103907190	适用于电流定时比较控制的并联 APF 虚拟阻尼方法	申请中	2014.08.08
7	2014103907167	一种适用于畸变或不平衡情况下三电平有源滤波器参考电流检测方法	申请中	2014.08.08
8	2014104004393	基于交流侧电流补偿的模块化多电平桥臂电容电压平衡控制方法	申请中	2014.08.14
9	2014104186226	一种实用的低频信号包络线提取电路及提取方法	申请中	2014.08.22
10	2014104219319	一种应用于无功补偿控制系统中的设备三相电流反馈单元	申请中	2014.08.25

3、同为股份独占许可使用的发明专利

2008年10月10日，同为有限与哈尔滨工业大学共签订了三份《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将下列知识产权的独占许可使用权以10万元授予给公司，有效期为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许可方	许可期限	专利类型
1	交流感应电动机离散变频启动方法	ZL2004 10043751.8	哈工大	2008.10.10-2 018.10.10	发明
2	单相交流串励整流子电机无耦合性能测试系统及其方法	ZL2004 10044092.X	哈工大	2008.10.10-2 018.10.10	发明
3	全桥零电压零电流开关PWM变换器	ZL 2003 10107656.5	哈工大	2008.10.10-2 018.10.10	发明

4、同展科技取得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有效期	证书编号	颁发日期
1	同展高压无功补偿控制器软件 V1.0	五年	软著登字第 0264465 号	2011.1.8
2	同展阀组智能保护系统 V1.0	五年	软著登字第 0329045 号	2011.9.10
3	同展无功补偿控制系统 V1.0	五年	软著登字第 0342154 号	2011.10.31
4	同展高压电容补偿保护系统软件 V1.0	五年	软著登字第 0377298 号	2012.2.14
5	同展高压同步电动机变频软起动控制系统软件	五年	软著登字第 0418589 号	2012.6.14
6	同展低压静止无功发生器控制系统软件 V1.0	五年	软著登字第 0471459 号	2012.11.1
7	同展人机界面显示装置信息监测系统软件 V1.0	五年	软著登字第 0472976 号	2012.11.5
8	同展高压静止无功发生器控制系统软件 V1.0	五年	软著登字第 0472977 号	2012.11.5
9	同展低压并联有源滤波装置控制系统软件 V1.0	五年	软著登字第 0580687 号	2013.7.26

5、同为股份取得的商标

序号	商标图样	核定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限
----	------	------	-----	------

1		商品第 9 类	商标注册证 9094931	2012-04-21 至 2022.04.20
---	---	---------	------------------	-------------------------

6、同为股份的域名

域名：<http://www.codo.net.cn/>

备案许可证号：黑 ICP 备 06054295 号-4，黑公网安备 11010511044。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同为股份

资质名称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001030140 9328	2015.4.23-20 20.4.23	低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NCA-01C-010:2007 的要求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04513Q20248R 2M	2013.6.8至 2016.6.7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本证书覆盖范围低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高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的设计、生产和服务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黑龙江省科技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财务局	GR2014230002 31	2014.10.14-2 017.10.14	

2、同展科技

同展科技现持有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核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3、同展科技持有的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证件名称	证件字号	取得日期
----	--------	------	------	------

1	同展阀组智能保护系统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黑 DGY-2011-0050	2011.6.21
2	同展无功补偿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黑 DGY-2011-0051	2011.6.21
3	同展高压无功补偿控制器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黑 DGY-2011-0052	2011.6.21
4	同展高压电容补偿保护系统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黑 DGY-2011-0166	2012.1.17
5	同展人机界面显示装置信息监测系统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黑 DGY-2012-0101	2012.12.27
6	同展高压同步电动机变频软起动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黑 DGY-2012-0112	2012.12.27
7	同展低压静止无功发生器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黑 DGY-2012-0151	2012.12.27
8	同展高压静止无功发生器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黑 DGY-2012-0160	2012.12.27
9	同展低压并联有源滤波装置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黑 DGY-2014-0042	2014.5.4

(四) 环保、安全生产及质量标准

1、环保

公司共两个生产项目：大功率同步电动机自控变频软起动装置建设项目、煤矿井下防爆配电系统静止同步补偿器建设项目，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均已完工。

(1) 大功率同步电动机自控变频软起动装置建设项目

①公司取得了黑龙江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7 年 5 月 31 日出具的《黑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黑发改高技备案[2007]37 号）对公司上报的大功率同步电动机自控变频软起动装置项目的备案以确认。

②2008 年 2 月 3 日，哈尔滨工业大学编制了《同步电动机自控变频软起动装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③2008 年 5 月 9 日，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同步电动机自控变频软起动装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黑环审[2008]93 号），同意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业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④公司 2013 年 2 月 17 日，取得了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同步电动机自控变频软起动装置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的函》（黑环验字[2013]23号），同意公司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2、煤矿井下防爆配电系统静止同步补偿器建设项目

①公司取得了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0年5月18日出具的《黑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黑发改高技备案[2010]63号）对公司上报的矿用隔爆静止无功发生器产业化项目备案予以确认。

②公司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2011年新型电力电子器件产业化专项项目的复函》（发改办高技[2011]1168号），公司上报的“矿用隔爆静止无功发生器（SVG）产业化项目”被列入2011年新型电力电子器件产业化专项项目。

③2009年2月10日哈尔滨工业大学就《煤矿井下防爆配电系统静止同步补偿器建设项目》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④2009年4月29日取得了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关于煤矿井下防爆配电系统静止同步补偿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黑环审[2009]116号）

⑤公司取得哈尔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3年2月17日出具的《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矿用隔爆静止无功发生器(SVG)产业项目验收确认函》，经市工业和高技术项目验收委员会的审查，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该函一并抄送至哈尔滨市环境保护局。

由于公司排放的大气污染物较少，且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截至公司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当地环保部门未要求企业办理大气污染物排放许可手续。公司建有污水一体化处理系统，污水经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可直接排向市政污水管网，不排向自然水体，公司固体废物不外排，无危险和有害废物。

2、安全生产

公司业务基于电力电子技术、自动控制技术，根据用户需求，设计并加工不同规格与技术要求的无功功率补偿产品，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相关规定的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等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的行业企业，公司经营活动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

3、质量标准

公司已建立质量管理体系：

①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出具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覆盖范围：低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高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的设计、生产和服务。

有效期：2013年6月8日至2016年6月7日。

② 2015年4月23日，公司《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2010010301409328，产品名称：低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GBDI In-650A, 1cw-15kA ;Ue=400V, Ui=690V , 495kar;单相、三结合补偿；50Hz:IP30;户内性；控制投切电荣器的元件类型；半导体电子开关。上述产品符合 CNCA-C03-01:2004 的要求，发证日期：2015年4月23日，有效期至：2020年4月23日。

根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国家授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CQC/GD.JS02-2002），公司 SVG 产品不属于强制性产品。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情况

证书编号	面积 (m ²)	座落	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哈国用(2008)第86033号	40,196.8	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青山路鄱阳中街角	工业	出让	2058.6.19	无

2、房产

证件编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他项权利
哈房权证高字第20143074	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鄱阳中街17号包装储运车间	1,675.00	无
哈房权证高字第201110925号	道里区(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鄱阳中街17号1号厂房	4,421.26	无
哈房权证高字第20143075号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鄱阳中街17号二期厂房	6,045.38	无
哈房权证高字第20110927号	道里区(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鄱阳中街17号门卫	60.96	无

哈房权证高字第 20110926 号	道里区（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 鄯阳中街消防泵房	79.19	无
-----------------------	----------------------------	-------	---

3、其他固定资产情况

序号	类别	原值（元）	净值（元）
1	机器设备	5,072,653.48	3,042,713.80
2	运输工具	2,575,928.78	898,730.12
3	电子设备	1,542,167.02	178,799.02
4	其他	371,175.28	88,115.14
合计		9,561,924.56	4,208,358.08

（六）员工情况

1、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员工及子公司总数 112 人。公司在职工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1）专业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销售	18	16.07
管理	27	24.11
研发	13	11.67
技术	33	29.46
生产	21	18.75
合计	112	100.00

（2）年龄分布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20 岁以下	5	4.46
20-29 岁	43	38.39
30-39 岁	35	31.25
40-49 岁	13	11.61
50 岁及以上	16	14.29
合计	112	100.00

（3）学历分布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硕士及以上	2	1.79
大学本科	50	44.64
大专	36	32.14
大专以下	24	21.43
合计	112	100.00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未缴纳社保、公积金的员工及原因如下：

项目	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未缴原因
养老保险	112	76	已办理退休手续3人，因保险关系丢失、保险关系在外地暂无法转入等原因无法缴纳养老保险7人，办理离职手续4人，自愿放弃缴纳3人，参加新农合4人，新入职员工15人
医疗保险	112	79	已办理退休手续3人，因保险关系丢失等无法缴纳医疗保险4人，办理离职手续4人，自愿放弃缴纳3人，参加新农合4人，新入职员工15人
失业保险	112	79	已办理退休手续3人，因保险关系丢失等无法缴纳失业保险4人，办理离职手续4人，自愿放弃缴纳3人，参加新农合4人，新入职员工15人
工伤保险	112	79	已办理退休手续3人，因保险关系丢失等无法缴纳工伤保险4人，办理离职手续4人，自愿放弃缴纳3人，参加新农合4人，新入职员工15人
生育保险	112	79	已办理退休手续3人，因保险关系丢失等无法缴纳生育保险4人，办理离职手续4人，自愿放弃缴纳3人，参加新农合4人，新入职员工15人
住房公积金	112	83	已办理退休手续3人，在原单位缴纳1人，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6人，办理离职手续4人，新入职员工15人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该等员工多为自愿不缴纳或对公积金管理制度并未认晰清楚。针对前述情形，公司将加大宣传普及力度，积极动员员工缴纳公积金。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崇飞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及子公司被国家或地方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报告期内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和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王励涛，男，汉族，1964年11月13日生，中国籍（无境外居住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先后荣获黑龙江省重大科技效益奖、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哈尔滨市青年科技奖。1989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机专业。1989年3月至2000年11月，就职于长春电机厂，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副总工程师。2000年11月至2008年1月 就职于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8年2月至2009年08月，就职于沈阳赛沃斯节能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风电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年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沈阳赛沃斯节能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技术总监。

周维来，男，汉族，1965年12月4日生，中国籍（无境外居住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先后荣获哈尔滨工艺成果一等奖、哈尔滨科技进步二等奖。1989年7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精密仪器专业。1989年7月至1999年11月，任职哈尔滨量具刃具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9年11月至2012年10月，任职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研发工程师、研发中心经理、新能源事业部总监、副总工程师。2012年10月至2015.02任本公司研发总监，2015年3月至2015年6月休假，2015.07至今任本公司研发总监。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以上核心技术人员并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励涛、周维来出具书面声明：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上述企业领取薪酬，至今不存在违法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以及因该等事宜发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因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而发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3、研发情况

为了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竞争优势，公司一直致力加大研发投入，促进技术

创新。2013 年度至 2015 年 3 月公司研发投入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期间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元）	433,314.93	3,650,038.03	8,550,282.01
主营业务收入（元）	2,616,047.91	59,177,435.88	50,622,093.16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6.56%	6.17%	16.89%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收入情况

产品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	占比	金额（万）	占比	金额（万）	占比
无功补偿装置	261.60	100.00%	5,917.74	100.00%	5,062.21	100.00%
合计	261.60	100.00%	5,917.74	100.00%	5,062.21	100.00%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为行业领先的电能质量综合提供商，为煤炭、煤化工、变电站等行业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与服务。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 年 1-3 月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1	沈阳恒润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173,996.58	42.13%
2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84,786.33	24.57%
3	哈尔滨阿许继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682,051.32	24.48%
4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45,299.15	5.21%
5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75,213.68	2.70%
	合计	2,761,347.05	99.09%

2014 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1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763,453.49	40.50%
2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9,827,492.31	16.07%
3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4,941,880.35	8.08%

4	常州晋陵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4,104,273.50	6.71%
5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487,179.49	5.70%
合计		47,124,279.14	77.06%

2013 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1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28,921,340.17	56.95%
2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45,128.21	6.00%
3	厦门兴厦控电气有限公司	2,991,452.99	5.89%
4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371,452.99	4.67%
5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85,470.09	3.12%
合计		38,914,844.45	76.6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的产品，主要原材料是电气元器件和壳体。公司使用部分元器件制造具有关键技术的核心部件，这些核心部件与其他外购的相关元器件一起组装在壳体内，最终得到产成品。公司所需的元器件，均能得到充足稳定的供应。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见下：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直接材料	1,065,965.54	57.39%	33,270,045.55	90.24%	18,394,185.60	89.47%
直接人工	139,027.88	7.48%	673,540.00	1.83%	582,901.50	2.84%
制造费用	652,562.10	35.13%	2,926,139.71	7.94%	1,580,889.63	7.69%
营业成本合计	1,857,555.52	100.00%	36,869,725.26	100.00%	20,557,976.73	100.00%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3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斯贝兰德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3,686,338.07	48.34%
佛山品今电气有限公司	1,721,367.54	22.57%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众业达电气哈尔滨有限公司	1, 223, 192. 81	16. 04%
哈尔滨先宇电器有限公司	417, 350. 42	5. 47%
济宁麦思科电气有限公司	260, 976. 41	3. 42%
合计	7, 309, 225. 25	95. 85%

201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新疆胜和源电气有限公司	2, 145, 299. 11	13. 62%
苏州士林电机有限公司	1, 555, 555. 56	9. 88%
哈尔滨北方正泰电气有限公司	1, 372, 562. 47	8. 71%
哈尔滨市荣昌机电设备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679, 543. 59	4. 31%
江苏禾欣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81, 581. 19	3. 69%
合计	6, 334, 541. 92	40. 21%

2013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宁夏奥利普电子有限公司	8, 736, 236. 39	22. 07%
北京博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 123, 555. 81	12. 94%
亚洲畅源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3, 971, 131. 66	10. 03%
哈尔滨国泰电工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1, 907, 403. 17	4. 82%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 630, 085. 47	4. 12%
合计	21, 368, 412. 50	53. 9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有较大变化，主要与业务模式相关。公司产品为定制化产品，为了满足客户对定制化产品的需要，公司需要采购相应规格的元器件。客户的要求不同，相应的供应商亦有所不同。

报告期内，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既是公司的供应商，又是公司的客户，其具体情况为：

为了满足各自业务经营需要，公司与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有较为密切的业务合作。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既生产元器件，又生产箱式变电器

等其他产品，故公司存在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元器件情况。同时，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向公司采购无功补偿装置的情况。报告期内，采购和销售的产品信息内容见下表：

项目	内容
销售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采购	箱式变电器产品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客户对象	合同金额（元）	合同时间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4,243,130.00	2013年1月	中压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3,155,840.00	2013年1月	中压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厦门兴厦控电气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13年5月	控制柜，电容柜	执行完毕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3,490,000.00	2013年9月	低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完毕
北京未来之路科技有限公司	3,101,004.00	2013年12月	低压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执行完毕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2014年4月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常州晋陵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电力器材销售分公司	4,802,000.00	2014年7月	动态功率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新疆中电华瑞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700,000.00	2014年10月	10KV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15,824,904.00	2014年11月	动静结合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6,055,096.00	2014年11月	动静结合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79,992.20	2015年1月	10KV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江苏华冠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1,441,200.00	2015年3月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平顶山中选自控系统有限公司	1,257,000.00	2015年3月	无功补偿装置	执行中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802,900.00	2015年3月	无源补偿柜更新改造	执行中

上述合同金额在 400 万以上的业务合同简要内容如下：

(1) 2013年1月,公司与中煤电气有限公司签署供货合同,约定为中煤电气有限公司提供中压无功补偿装置(TSC+HVC-U-10/1200-3)2套、中压无功补偿装置(TSC+HVC-U-10/1000-2)1套,总金额为4,243,130.00元。

(2) 2014年7月,公司与常州晋陵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电力器材销售分公司签署供货合同,约定为常州晋陵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电力器材销售分公司提供10KV动静结合无功补偿装置(TSC+HVC-B-10/9000)4套,总金额为4,802,000.00元。

(3) 2014年10月,公司与新疆中电华瑞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签署供货合同,约定为新疆中电华瑞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提供10KV动静结合无功补偿装置(TSC+HVC-B-10/3000)2套,总金额为4,700,000.00元。

(4) 2014年11月,公司与中国寰球工程公司签署供货合同,约定为中国寰球工程公司提供动静结合无功补偿装置(TSC+HVC-U-10/3000)12套,总金额为15,824,904.00元。

(5) 2014年11月,公司与中国寰球工程公司签署供货合同,约定为中国寰球工程公司提供动静结合无功补偿装置(TSC+HVC-U-10/1000)2套、动静结合无功补偿装置(TSC+HVC-U-10/1200)2套、动静结合无功补偿装置(TSC+HVC-U-10/1400)4套,合同总金额为6,055,096.00元。

2、采购合同

客户对象	合同金额(元)	合同时间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宁夏奥利普电子有限公司	2,903,101.00	2013.01.16	电容器及备件	执行完毕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151,200.00	2013.01.24	箱式变	执行完毕
亚洲畅源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951,534.00	2013.03.25	电容器	执行完毕
宁夏奥利普电子有限公司	3,657,083.50	2013.05.14	电容器及备件	执行完毕
北京博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1,464.00	2013.05.21	电抗器、电容器	执行完毕
济宁麦思科电气有限公司	1,180,000.00	2013.09.12	滤波补偿组件	执行完毕
哈尔滨北方正泰电气有限公司	956,824.29	2013.10.11	塑壳断路器、隔离开关等	执行完毕
上野节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650,000.00	2013.11.15	材料SSD-411	执行完毕
苏州士林电机有限公司	1,820,000.00	2014.04.16	电抗器	执行完毕

新疆胜和源电气有限公司	2,510,000.00	2014.11.08	高压并联电容器、串联电抗器	执行完毕
斯贝兰德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4,313,015.52	2014.12.01	电容器	执行中
众业达电气哈尔滨有限公司	1,008,000.00	2014.12.01	固定式真空接触器	执行中
佛山品今电气有限公司	2,014,000.00	2014.12.2	串联电抗器	执行中
哈尔滨先宇电器有限公司	296,400.00	2013.01.16	电容器及备件	执行中
众业达电气哈尔滨有限公司	168,000.00	2013.01.24	箱式变	执行中
众业达电气哈尔滨有限公司	210,000.00	2013.03.25	电容器	执行中

上述合同金额在 200 万以上的业务合同简要内容如下：

(1) 2013 年 1 月 16 日，公司与宁夏奥利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约定向宁夏奥利普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多种型号的电容器 36 套及配件 6 套，总金额为 2,903,101.00 元。

(2) 2013 年 5 月 14 日，公司与宁夏奥利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约定向宁夏奥利普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多种型号的电容器及配件，总金额为 3,657,083.50 元。

(3) 2014 年 11 月 8 日，公司与新疆胜和源电气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约定向新疆胜和源电气有限公司采购三种规格的电容器 18 套以及三种规格的电抗器 6 套，总金额为 2,510,000.00 元。

(4) 2014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斯贝兰德电气(北京)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约定向新疆胜和源电气有限公司采购三种规格的电容器，总金额为 4,313,015.52 元。

(3) 2014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与佛山品今电气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约定向苏州士林电机有限公司佛山品今电气有限公司采购串联电抗器，总金额为 2,014,000.00 元。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与基本风险特征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能质量产品。公司业务基于自主研发和与哈尔滨工业

大学的“产学研”合作，为各行业用户打造高品质的产品。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C382“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随着我国制造业的不断升级，工业用户对电能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采用无功补偿装置，可以抑制特殊负荷产生的谐波、负序电流、有功和无功冲击、稳定工作电压等，提高电能质量，有益于精密制造业的发展。我国电能质量产业在未来几年仍将处于高速发展阶段。

2、行业背景及发展状况

电力工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产业，也是能源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包括化工、冶金、钢铁、煤炭和交通等各行各业中使用了多种整流设备、交直流换流设备和电子调压设备等，同时种类繁多的照明器具，娱乐设备、电子计算机和家用电器也普及到城乡千家万户。这些电力设备和负载以不规则的方式组合，随机地在电网中运行，造成了电力系统中电压、电流波形的严重畸变和三相系统的不平衡。电压、电流发生波形畸变后，将对供配电系统、用电负载以及周围的电磁场产生影响和危害，当今这种危害已发展到和自然环境污染一样，形成了一种社会公害。电力负荷对时间的不均衡和随机性，也使得电网资源的利用率降低。高度现代化的社会经济系统，促使人们对电能质量和供电可靠性的要求日趋严格。用电系统的优化、安全运行与节能降耗正逐渐成为社会关注的重点和热点，提高电能质量将是对未来电力工业发展的必然要求。

无功补偿装置在电力供电系统中起提高电网的功率因数的作用，降低供电变压器及输送线路的损耗，提高供电效率，改善供电环境。作为电力系统中用于电能质量管理的必要设备，在国内外飞速发展，已经渗透到电能的生产、输送、分配和应用的各个环节，广泛应用到工业系统、电力系统、交通系统、通信系统、计算机系统、新能源系统和日常生活中，是使用电能的其他所有产业的基础性技术。无功补偿技术有利于提高功率因数、改善电压质量、降低线损、线路和变压器的增容、降低企业的用电成本。

我国对先进制造业的大力支持促进了电能质量管理装备行业的发展。该行业在我国的发展经历了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进口替代的过程，随着电力监管部门对用户功率因数要求的提高和企业对电能质量重要性认识的提升，无功补偿装置在国内的市场需求从2004年左右开始爆发，之后一直维持在较高的水平。在全社

会提倡节能减排和安全生产宏观背景下，产品市场需求仍将持续增长，给无功补偿装置研发生产企业的经营与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机遇与广阔的发展空间。

（二）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上游行业

公司所面对的上游主要是电力电子元器件、电容器、电抗器等生产制造行业。这类行业随着科技水平的发展和技术的进步，规模化生产后，生产效率不断提升，价格逐渐降低，从而带动了本行业原材料成本的下降，提升了行业产品性价比，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本行业的发展。

2、下游行业

公司的下游主要是对电能质量有较强要求的行业用户，包括但不限于电力、煤炭、煤化工、石化、变电站等行业。为了节能降耗，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这些行业的客户有着较强的电能质量管理需求，为公司所处的电能质量管理产品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3、上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系

在整个产业链中，公司处于较中间的位置。

对于上游行业，公司从其采购原材料。鉴于本行业的特点，客户会先从公司下订单订货，然后公司才会从上游供应商购进相应元器件进行组装。所以，在上游厂家的选择上，公司的选择权利不大。

对于下游行业来说，一般都属于行业用户，具有较强话语权。行业用户一般会针对自己的行业和用途，按需定制产品，之后选择元器件，并给公司下达原材料清单，公司才会采购与生产。

（三）行业壁垒

1、资质壁垒

出于对电网系统安全运行的考虑，电力系统对电力设备制造商实行严格的标准化管理和资质审查，其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和电力行业标准，产品质量必须有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国家级试验单位出具的合格形式试验报告。这对新进入的企业形成了一定的资质壁垒。

2、技术壁垒

随着“十二五”期间国家大力推进电网智能化，对输变电及控制设备的技术要求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未来的电能质量控制产品将是运用先进的计算机技术、电力电子技术、数字系统控制技术、灵活高效的通信技术和传感器技术，以及成熟的机械设计技术等诸多高新技术于一体的信息数字化、平台网络化、共享标准化、监控实时化，调节智能化的综合性定制化产品。本行业技术集成度高、开发难度大、制造工艺复杂，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这对于行业的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3、市场验证期壁垒

由于输配电设备对应用领域的安全稳定运行至关重要，因此，进入该领域的厂商不仅需要经过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严格的资质认证和质量检测，还需要有较长的实际运行时间来证明其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以及厂商的后续服务能力。为降低运行风险，近年来，各应用行业在电力设备产品招标活动中，都会明确地对电力设备厂商过往产品的运行业绩提出要求，乃至提供首套设备挂网运行的时间。因此，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需要经历较长的市场验证期，后来的企业就面临市场验证期壁垒。

4、品牌壁垒

目前输配电设备制造业大多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合同，企业的技术水平、运行业绩、产品质量、市场信誉、售后服务等所形成的综合品牌形象是影响企业是否中标的关键因素，这种行业商业模式对于后进入的企业形成了较高的品牌壁垒。

5、定制化生产能力的壁垒

节能大功率电力电子设备大多是定制生产，根据用户需求量身定做，且很多是属于以工程总包方式完成，要求售前技术支持系统、售中制造与定制研发系统以及售后安装调试与技术支持系统配套齐全，各环节均需专业化的技术分工，复杂程度高，系统协调性强。定制化生产要求公司的技术团队素质高、能力强、经验丰富、理论完善，这就从专业化配套分工到队伍建设上均形成了较大的行业进入障碍。

6、资金壁垒

本行业是典型的技术、资金密集型行业。高压大功率系统技术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建立高压大功率试验系统，采购高精度现代化检测设备。同时，研发软硬件、样机试制、工业试运行以及专用生产设施与 66KV 以上等级高压大容量变电站也

需投入大量资金及掌握相关技术。故资金投入大，一次性投入装备较多，是进入该行业的一大障碍。

（四）行业监管

1、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本公司所属的节能大功率电力电子设备制造业为竞争性行业。本行业规划管理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提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和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政策、重点领域和相关建设项目、指导行业发展。国家有关行业协会协调指导本行业发展，主要有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子电子学会，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力电子分会等。标准化组织主要有：全国电压电流等级和频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国电工技术学会下设的全国电力电子技术标准化委员会；电力系统电能质量及柔性输电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节能大功率电力电子设备制造业涉及重大节能技术，为先进制造业、国家重大装备制造业及高技术产业，受国家多项政策支持。其中主要有：

文件名	文号	发文单位	发文时间	主要内容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发[2010]32号	国务院	2010年10月	明确提出：重点开发推广高效节能技术装备及产品，实现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突破，带动能效整体水平的提高。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	国家发展改革委2013年第21号令	国家发改委	2013年5月	明确将“14、输变电节能、环保技术推广应用和15、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列为鼓励类项目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2011年第10号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2011年6月	指出“电网输送及安全保障技术”属于当期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
《国家中长期	国发	国务院	2005年12	明确指出我国科技发展思路：“坚持

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2005]44号		月	节能优先，降低能耗。攻克主要耗能领域的节能关键技术，大力提高一次能源利用效率和终端用能效率”；在“工业节能”部分指出：“重点研究开发冶金、化工等流程工业和交通运输业等主要高耗能领域的节能技术与装备，机电产品节能技术。”在“制造业”部分指出：“用高新技术改造和提升制造业。”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中共十七届五中全会	2010年10月	推动能源生产和利用方式变革，构建安全、稳定、经济、清洁的现代能源产业体系。加快新能源开发，推进传统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加强电网建设，发展智能电网……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	国发[2011]26号	国务院	2011年8月	指出加快节能减排共性和关键技术研发。在国家、部门和地方相关科技计划和专项中，加大对节能减排科技研发的支持力度，完善技术创新体系。继续推进节能减排科技专项行动，组织高效节能……推动组建节能减排技术与装备产业联盟，继续通过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加大节能减排科技研发力度。加强资源环境高技术领域创新团队和研发基地建设。
《工业节能“十二五”规划》	工信部规[2012]3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年2月	提出大力发展节能装备制造业，将“电机系统节能改造”和“节能产业培育工程”列入重点节能工程，要“加快电机系统节电技术、节能变压器的应用”、“通过软起动装置、无功补偿装置、计算机自动控制系统等，实现系统经济运行”。
《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化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	国科发计(2012)232号	科技部	2012年5月	提出“要突破大规模间歇式新能源电源并网与储能、智能配用电、大电网智能调度与控制、智能装备等智能电网核心关键技术”、“我国将建成20-30项智能电网技术专项示范工程和3-5项智能电网综合示范工程，建设5-10个智能电网示范城市和50个智能电网示范园区”。
《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国发(2013)30号	国务院	2013年8月	意见中明确“推动高效电动机产业加快发展，建设15-20个高效电机及其控制系统产业化基地。大力发展三相异步电动机、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等高效电机产品，提高高效电机设计、

				匹配和关键材料、装备，以及高压变频、无功补偿等控制系统的技术平。”
--	--	--	--	-----------------------------------

（五）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推动

本行业涉及重大节能技术，为先进制造业、国家重大装备制造业及高技术产业，受国家多项政策支持。

国家的资金支持，极大地促进了本行业的发展。同时国家对已完成国产化的技术与产品明确限制进口，尤其国家及重大建设项目，鼓励采用国产化装备，需求量渐增。

1983年12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电力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物价局联合发布了水电财字第215号文件《关于颁发〈功率因数调整电费办法〉的通知》，明确规定实行《力率调整电费办法》，对于功率因数低于标准值的处以罚款，对于功率因数高于标准值的给予奖励。该政策鼓励电力用户补偿无功功率、提高功率因数，使无功补偿装置获得了广泛的应用。

（2）能源短缺促进

中国现在已经成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然而其能源消耗量却占据了很大的比例。中国是能源短缺的国家，能源供给缺口和高耗能问题不断涌现，节能降耗已成为国家发展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

近年来的能源消费增长迅速，供需矛盾也日益显现，这已经成为中国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最大制约，直接威胁到了国家经济的安全。国家对节能减排工作提高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并制定节能减排计划，明确下达各种节能指标。

国务院也同时指出，各级人民政府要把节能作为政府科技投入、推进高技术产业化的重点领域，支持科研单位和企业开发高效节能工艺、技术和产品，优先支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节能共性和关键技术示范，鼓励高效节能产品生产企业做大做强。

（3）成本优势拉动

中国的无功补偿成套装置的技术先进性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基本上完全替代了进口产品，相对进口成套装置，国产产品的质量可靠，售后服务及时。另外电气成套产品的进口关税对国产成套装置的价格也起到了一定的保护作用，目

前国内无功补偿成套装置 90%以上均为国产产品，部份功率器件采用进口产品，成套装置的技术水平已经达到国际选进水平，国产产品已经出口到中东、非洲等国家，与国际同行业企业相比，实现本土化制造具有绝对的性价比优势以及快速完善的服务优势，对本行业企业的发展起到了重大推动作用，也是开拓国际市场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4）市场需求旺盛

随着电力系统的发展，整流及变频设备以及 UPS、EPS 等电源设备应用越来越多，对电网的污染也越来越严重，国家电网对系统功率因数以及电网谐波含量有明确的标准要求，所以电能质量治理产品的市场需求是日益上升的。不仅在工业企业中无功补偿装置已经成为必须采购的产品，在新能源领域中如风电、光伏等，无功补偿装置也成为并网必须配备的装置。国家目前正在寻求有效的方案以解决 2015 年 9000 万千瓦和 2020 年 1.5 亿千瓦风电的输送和市场消化问题。由于风力的不稳定特性，风力发电机的运转也处于不可控的状态之中，对电网中无功功率的消耗也在时时变化。随着风电在电网中所占比例的不断增长，对电网中的无功功率进行动态、及时补偿就成为维护电网稳定的一个关键环节。伴随我国风力发电事业的快速发展，对于无功补偿装置的需求将成为本行业一个新的市场增长点。

2、不利因素

（1）行业基础较为薄弱

我国本土相关企业规模普遍规模较小、成立时间较短、投入的研发经费偏少，与国外同行大企业相比差距仍然较大，影响了整个行业的竞争力以及国际市场的开拓。

（2）市场认知需要过程

本行业产品均属高技术含量、客户定制产品，单位价格较高，一次性购置投入较大。与国外市场初期类似，国内高能耗企业大规模应用本行业产品尚有一个逐步认识和接受的过程。

（六）市场规模

中国电能质量治理产品市场仍属于起步阶段，未来几年中国电能质量治理产品市场将保持高速增长。随着世界经济形势的好转，特别是中国经济发展方式

向高效益型经济发展，加之节能减排、低碳经济、智能电网等概念，改善电能质量的电力电子产品有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力电子分会发布的《电能质量治理市场规模及市场需求情况》报告，我国无功补偿装置市场规模从2007年的235亿元增长至2012年的371亿元，五年年均增长率超过10%。

无功补偿装置行业在国内外飞速发展，已经渗透到电能的产生、输送、分配和应用的各个环节，广泛应用到工业系统、电力系统、交通系统、通信系统、计算机系统、新能源系统和日常生活中，是使用电能的其他所有产业的基础技术。我国对先进制造业的大力支持促进了无功补偿装置行业的发展，在全社会提倡节能减排和安全生产的宏观背景下，产品市场需求仍将持续增长，给无功补偿装置企业的经营与发展带来良好的机遇与广阔的空间。

据平安证券推测，今后几年我国无功补偿装置市场容量可能达到70亿~140亿元，电网领域的应用将逐渐占据较大的比例。下表是对未来市场规模的预测：

序号	时间（年）	我国高压大容量无功补偿装置市场预测（亿元）
1	2015	81
2	2016	94
3	2017	111
4	2018	133

（七）基本风险特征

1、技术开发和升级的风险

公司所研发的产品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产品技术开发所依赖的软硬件、开发工具等更新换代速度快。如果相关技术发生重大变革，将影响公司产品技术开发进程。公司产品主要服务无功补偿领域，该领域的实际工况会不断提出更高、更新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的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者公司对产品和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技术和产品发展方向，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

另外，如果同行业中有厂家率先开发出新的应用技术，能够替代现有无功补偿技术，引导产业升级，而公司由于没有洞察到技术的进步，导致在产品升级中落后，从而可能处于不利的竞争地位。

2、保持持续创新能力风险

无功补偿设备制造业产品技术要求较高，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在长期技术开发及生产实践中形成的技术储备以及研发团队是公司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基础。如果公司不能保持一定的研发投入规模并开发出市场需要的新技术、新产品，丰富技术储备，并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则有可能丧失目前已经形成的竞争优势。

3、行业投资规模变动风险

无功补偿产业的发展与相关的电力、煤炭、化工等行业投资规模息息相关，同时受国家投资政策的影响比较大，如果由于国家对某行业产能进行限制，将直接导致该行业的投资下滑，从而会导致公司所处的无功补偿及配套产业的需求下降，存在行业投资规模变动风险。

4、知识产权保护的风险

公司虽然通过完善制度建设、健全保密控制手段、加强激励措施等途径保持技术研发团队的稳定性，并与技术研发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但仍然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以及因核心技术人员流失而导致公司核心技术及知识产权泄露的风险，使公司持续创新能力受到影响。

5、产品质量风险

无功补偿装置产品质量关系客户电力系统的电能质量。产品质量问题可能造成电压损失加大，电能质量下降，降低输配电设备效率，增加电能成本。

（八）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地位

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者众多，竞争力良莠不齐，包括国外知名电力电气公司、国内知名上市公司以及一些近年来业务发展迅速的小型企业。公司在该行业并非处于领导地位，但是在细分市场中，尤其是煤炭及煤化工领域，有较大影响力，产品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未来还将立足于电能质量领域，努力开拓市场，加大科研投入，在行业中树立品牌与名气，为国家电力事业发展、建设智能电网、打造节约型社会提供更好的产品。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在电能管理产品行业中，存在的企业较多，实力也参差不齐。公司主要竞争为辽宁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股份）。

荣信股份：主要从事大功率电子电力设备研发、设计、制造业务，产品包括高压电网无功补偿设备、滤波器、串联补偿器、变频器、变流器等。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代码 002123。2014 年末总资产 35.2 亿，年营业收入 9.28 亿。

3、公司自身竞争优势及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差异化行业优势

公司正在走异于市场其他对手的差异化路线。专注做细分市场，以煤炭和煤化工行业为主要目标。公司产品在国内大型煤化工项目的占有率较高，在煤化工行业的业绩优势较为明显。

②业绩覆盖优势

通过近几年的产品推广及营销，公司的产品覆盖面越来越广泛，在电力、煤炭、煤化工等行业方面均有相应涉及。今后，公司还将继续拓展产品适用领域，以满足更多客户的需求。

③技术实力优势

公司积极同哈尔滨工业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努力保持研发能力和产品性能等方面所具有的领先优势，公司研发人员队伍及素质不断逐渐壮大、提高。公司凭借对市场的敏锐判断不断实现技术及产品的独立研发，公司售前技术支持力量雄厚，做到商务营销与技术营销的紧密结合。

④销售队伍优势

经过近几年发展，公司销售队伍实力大幅增强，个人综合素质也在不断提高，独立工作能力显著。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对于产品的推广与销售是有力的保障。

(2) 竞争劣势

①公司品牌劣势

公司成立时间相对较短，在行业中的品牌知名度尚未完全建立，与国外知名跨国企业以及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稍占劣势。公司未来将专注于增强公司实力，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加大公司品牌推广力度，努力提升自身品牌知名度。

②产品序列劣势

目前，公司的产品序列较为单一，虽在煤炭及煤化工领域占据一定市场份额，

但尚未涉足如风电、冶金等领域。而未来风电、冶金等行业对于电能质量的产品需求颇大,如果不能很好地把握住这方面市场,公司将丧失很大一部分市场份额。

③低端市场劣势

公司不涉及电子零配件的生产,所有元器件均需要外购。相较之下,采购器件所占比例较高,不利于成本控制,在低端市场竞争中相对于同行业来说,不具备价格优势。

④客户行业过于集中

近两年公司主要业绩集中在新型煤化工行业,业绩相对较为集中,神华集团、中煤集团、潞安集团等大型国有企业的业绩比重占全公司销售的60%以上,如果国家产业政策进行调整,对煤化工行业的支持力度减少,对公司的发展存在一定的风险,这也是相较于其他公司的劣势。

4、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未来几年,公司将积极致力于本行业的发展,秉承“关注用户的需求,提供最佳的电能品质和电机控制整体解决方案和服务,持续不断的为客户创造最大的价值”之使命,积极提高自身的市场竞争力和社会影响力,具体策略如下:

(1) 有效进行成本控制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中的电力电子产品,随着技术和工艺的完善,主要是降价趋势;电抗器在产品造价中占有相对较大的比例,其价格会随铜和硅钢片的价格波动而有所波动,重大价格变化会联动成套产品价格。公司要加强采购比价管理,降低采购价格。优化产品工艺,提高材料的利用率;降低管理成本,冲抵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保障盈利水平。

(2) 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抓住细分市场,以煤化工行业做为主战场,稳坐煤化工行业第一的位置。继续扩大煤化工行业的产品覆盖率,争取做到行业垄断。

(3) 开发更广阔市场

发展行业以及企业代理商,充分整合自身与外部资源,发挥代理商的资源优势,开辟更广阔的市场。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一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4、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公司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

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5、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成立之初即依据《公司法》及相关法规制订《公司章程》，设立董事会，聘任总经理，选举监事。有限公司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运作，其历次股权转让、住所和经营范围等事项的变更均召开了股东会会议，相关决议均得到公司全体股东同意，且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相对完善。

2015年6月11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于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份公司2015年5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制定并通过《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上述规章制度的制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份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结合股份公司实际业务特点，设计与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控制体系。股份公司能严格按照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召开会议，各机构、各部门能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股份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良好。

董事会对股份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充分讨论后认为，股份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股份公司发展的要求。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公司违法违规及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受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三、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依法办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不会影响专利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公司领薪，均未在其他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四、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分析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崇飞、赵璋除投资公司外投资的企业。

（1）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019100001716
名称	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哈尔滨市松北区松浦镇大兴隆街 96 号第 4 栋一楼
法定代表人	何崇飞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股东	何崇飞 95%、赵璋 5%
经营范围	水利水电项目开发；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1995 年 8 月 7 日
主营业务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

（2）黑龙江天源矿产勘察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09100011305
企业名称	黑龙江天源矿产勘察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哈尔滨市松北区松浦镇大兴隆街 96 号第 2 栋
法定代表人	何崇飞
注册资本	400 万元
股东	赵璋 45%、何崇飞 55%
成立日期	2005 年 6 月 2 日
经营范围	固定矿产调查、勘察；水文、工程、环境地质调查、勘察。（地质勘察资格有效期为长期。（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	矿产勘察

(3) 哈尔滨市新滨地热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199100081274
企业名称	哈尔滨市新滨地热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哈尔滨开发区南岗集中区闽江路 111 号昆仑庄园 35 栋
法定代表人	何崇飞
注册资本	71 万元
股东	天源矿产 70.4%、黑龙江省第四地质勘察院 29.6%
成立日期	2008 年 7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地热技术开发及应用
主营业务	地热技术

(4) 大庆市瑞鹤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0607100006744
企业名称	大庆市瑞鹤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住所	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红旗屯 146 号 103 室
法定代表人	何崇飞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股东	何崇飞 75%、王春义 10%、何崇谦 15%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生产并经营：园林绿化苗木、造林苗、草坪、花卉。（见《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15 日，《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15 日》）
主营业务	园林绿化

(5) 东宁县罗家店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	231024100028112
企业名称	东宁县罗家店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宁县东宁镇东升路 2 号水务局东楼四楼
法定代表人	赵璋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股东	何崇飞 66%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水电开发；电力生产及经营；水产养殖；库区展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水电开发

综上，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崇飞、赵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未持有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在竞争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亦未在任何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不会在任何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企业或经济组织因为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或本人将促使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进行赔偿。”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公司资金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崇飞、赵璋作出承诺：

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善意、诚信的行使相关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保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

承诺遵守董事会通过的《关于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作为同为股份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何崇飞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1508.70	58.82	---	---
赵璋	董事、总经理、	---	---	420.00	16.38
周荣华	董事	---	---	---	---
杜英欣	董事、副总经理	---	---	---	---
杨旭	董事	---	---	---	---
郭欣	监事	--	--	---	---
王刚	监事	--	--	---	---
范林林	监事	---	---	---	---
张海笑	财务负责人、董 事会秘书	---	---	---	---

1、董事会成员情况

何崇飞，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赵璋，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杜英欣，男，汉族，1979年6月11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毕业于黑龙江大学水利水电工程专业，2000年7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2007年4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营销副总、董事，董事任期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周荣华，男，汉族，1978年3月28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师，研究生学历，2008年3月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1999年9月至2002年5月就职于广东活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2年5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北京华联综合超市哈尔滨公司，任财务经理；2007年1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哈尔滨仁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资本运营经理；2008年9月至2009年2月就职于哈尔滨新中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资本运营

高级经理；2009年2月至今就职于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风控部部长、母基金投资部部长兼哈尔滨哈南生物孵化器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杨旭，男，汉族，1987年1月25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本科，2010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10年7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任低压SVG/APF项目经理、任高压SVG项目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2、监事会成员情况

郭欣，男，汉族，1978年7月2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6月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计算机专业；2002年4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任设备物资部部长；2007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行政部经理、采购中心经理；现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王钢，男，汉族，1982年2月21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市场营销专业，2007年6月至今任就职于本公司，任市场管理中心经理、监事，任期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范林林，女，汉族，1986年07月10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7月毕业于鸡西大学会计与审计专业；2008年3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哈尔滨大樱工贸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1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财务部主管、监事，任期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总经理

赵璋，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2）副总经理

杜英欣，具体情况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1、董事会成员情况”。

（3）财务负责人

张海笑，男，汉族，1978年2月28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0年7月毕业于黑龙江大学会计学专业；2000年9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铁道部哈尔滨木材防腐厂，任主管会计；2005年8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北京奥瑞金制罐集团，任财务部长；2008年12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集团，任财务总监；2010年3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黑龙江中惠地热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就职于本公司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亲属关系

除赵璋、何崇飞为夫妻关系外，其余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何崇飞	董事长	1508.70	58.82	-	-
赵璋	董事、总经理	-	-	420.00	16.38
周荣华	董事	-	-	-	-
杜英欣	董事	-	-	-	-
杨旭	董事	-	-	-	-
郭欣	监事	-	-	-	-
王刚	监事	-	-	-	-
范林林	监事	-	-	-	-
张海笑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	-	-	-

除何崇飞妻子赵璋间接持有公司16.38%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规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加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四、同业竞争”部分介绍。

（2）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二、公司股份挂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何崇飞	董事长	天源矿产	执行董事、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 司
		天佑水利	执行董事、经理	
		新滨地热	执行董事、经理	实际控制人间接投资的 公司
		同展科技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 司
		罗家电水店	董事	
		瑞鹤园林	执行董事	
赵璋	总经理	峻豪投资	执行董事、总经 理	
		天源矿产	监事	
		罗家店水电	董事长	
		同展科技	总经理	
周荣华	董事	哈尔滨哈南生物孵化 器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哈以投股东公司控制 企业
		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总经理	哈以投的有限合伙人
杨旭	董事	——	——	——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郭欣	监事			
王刚	监事			
范林林	监事			
张海笑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何崇飞	董事长	天源矿产	220.00	55.00%
		天佑水利	1,900.00	95.00%
		瑞鹤园林	150.00	75.00%
		罗家店水电	3,960.00	66.00%
赵璋	总经理	天源矿产	180.00	45.00%
		天佑水利	100.00	5.00%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合法合规、竞业禁止及诚信的声明》：本人未与除公司外的其他机构、组织、个人签署过任何竞业禁止协议或其他约定竞业禁止的条款，亦不存在涉及竞业禁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因上述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由其个人承担。

本人承诺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本人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事项。

(八) 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管理架构较为简单，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法》要求，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完善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设置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务。上述变化系由于管理架构的完善，且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任职，该调整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未对公司的决策、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26,354.25	11,146,278.62	6,312,749.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8,619,370.00	8,818,895.00	550,000.00
应收账款	24,909,705.42	29,402,929.90	17,979,813.28
预付款项	413,782.50	5,090,026.90	975,797.0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950,751.64	1,354,420.20	2,965,109.26
存货	16,893,227.88	9,073,938.43	31,400,911.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855,249.39	-	-
流动资产合计	65,568,441.08	64,886,489.05	60,184,380.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0,554,701.47	31,108,618.50	14,484,571.90
在建工程	-	-	18,017,697.69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8,021,437.47	17,908,549.34	18,392,531.4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7,224.12	1,854,013.55	1,502,68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02,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053,363.06	50,871,181.39	52,599,983.64
资产总计	116,621,804.14	115,757,670.44	112,784,364.3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6,024,885.73	3,011,342.65	-
应付账款	3,883,078.99	5,297,586.50	11,357,156.84
预收款项	4,801,369.20	4,488,949.68	6,237,109.35
应付职工薪酬	59,842.65	48,065.55	48,171.58
应交税费	3,455,483.63	3,965,049.23	3,398,299.3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38,868.70	174,418.15	2,104,902.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8,563,528.90	16,985,411.76	23,145,639.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7,900,000.00	8,000,000.00	8,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00,000.00	8,000,000.00	8,400,000.00
负债合计	26,463,528.90	24,985,411.76	31,545,639.50
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25,650,000.00	25,650,000.00	25,65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147,163.09	1,147,163.09	570,230.6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63,361,112.15	63,975,095.59	55,018,494.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0,158,275.24	90,772,258.68	81,238,724.8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158,275.24	90,772,258.68	81,238,724.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621,804.14	115,757,670.44	112,784,364.3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68,706.54	10,533,144.85	5,979,015.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8,619,370.00	8,818,895.00	550,000.00
应收账款	24,914,893.40	29,407,104.77	22,204,053.46
预付款项	397,832.28	5,038,456.39	968,179.4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486,575.63	1,790,778.53	4,413,480.94
存货	20,661,554.41	9,984,059.20	31,449,616.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855,249.39	-	-
流动资产合计	69,504,181.65	65,572,438.74	65,564,346.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0,361,343.00	30,906,405.75	14,275,695.01
在建工程	-	-	18,017,697.69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8,021,437.47	17,908,549.34	18,392,531.4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635.96	888,173.13	794,82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02,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228,416.43	51,703,128.22	53,683,245.64
资产总计	120,732,598.08	117,275,566.96	119,247,591.7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6,050,000.00	3,180,100.00	-
应付账款	30,949,193.67	28,418,945.95	35,106,421.99
预收款项	4,801,369.20	4,488,949.68	6,237,109.35
应付职工薪酬	57,221.21	47,258.14	46,751.41
应交税费	1,498,002.24	2,411,440.91	2,567,188.9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39,057.50	174,559.75	2,105,132.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43,694,843.82	38,721,254.43	46,062,603.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7,900,000.00	8,000,000.00	8,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00,000.00	8,000,000.00	8,400,000.00
负债合计	51,594,843.82	46,721,254.43	54,462,603.81
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25,650,000.00	25,650,000.00	25,65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147,163.09	1,147,163.09	570,230.6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2,340,591.17	43,757,149.44	38,564,757.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137,754.26	70,554,312.53	64,784,987.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732,598.08	117,275,566.96	119,247,591.77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86,560.72	61,138,138.77	50,788,245.15
其中：营业收入	2,786,560.72	61,138,138.77	50,788,245.15
二、营业总成本	4,067,267.47	51,267,391.41	43,591,369.81
其中：营业成本	1,857,555.52	36,869,725.26	20,610,434.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034.94	351,955.09	406,133.40
销售费用	558,782.24	4,133,738.62	5,489,229.71
管理费用	1,954,201.67	9,336,003.95	14,209,499.41
财务费用	-5,691.93	-189,529.71	-16,644.53
资产减值损失	-329,614.97	765,498.20	2,892,717.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1,280,706.75	9,870,747.36	7,196,875.34
加：营业外收入	443,486.74	1,530,489.15	528,645.27
减：营业外支出	-	18,563.50	1,260.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050.37	
四、利润总额	-837,220.01	11,382,673.01	7,724,259.81
减：所得税费用	-223,236.57	1,849,139.14	377,173.06
五、净利润	-613,983.44	9,533,533.87	7,347,086.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3,983.44	9,533,533.87	7,347,086.75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37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37	0.29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613,983.44	9,533,533.87	7,347,086.7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87,426.62	61,140,961.04	50,788,991.15
其中：营业收入	2,787,426.62	61,140,961.04	50,788,991.15
二、营业总成本	4,261,854.72	54,431,477.09	47,806,572.97
其中：营业成本	2,188,046.54	41,229,581.22	26,507,585.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21,144.93	291,310.40
销售费用	562,850.27	4,007,379.40	4,332,226.23
管理费用	1,800,526.53	8,540,680.08	12,841,460.29
财务费用	-5,987.54	-189,652.67	-16,469.36
资产减值损失	-283,581.08	622,344.13	3,858,635.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8,175.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1,474,428.10	6,709,483.95	2,966,067.50
加：营业外收入	100,407.00	581,825.61	459,982.29
减：营业外支出	-	18,563.50	1,160.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074.92	52,656.13	-
四、利润总额	-1,374,021.10	7,272,746.06	3,424,888.99
减：所得税费用	42,537.17	1,503,421.49	317,647.01
五、净利润	-1,416,558.27	5,769,324.57	3,107,241.9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22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22	0.12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65,853.15	5,769,324.57	3,107,241.98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4,174.80	28,478,128.50	37,451,563.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2,672.74	931,973.16	38,243.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118.26	4,297,133.65	6,419,17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6,965.80	33,707,235.31	43,908,983.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6,812.01	10,826,281.79	21,547,147.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9,669.05	2,755,401.01	4,560,457.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0,563.53	6,095,805.46	4,534,238.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9,845.58	8,848,995.62	11,838,456.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86,890.17	28,526,483.88	42,480,30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924.37	5,180,751.43	1,428,683.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235,222.00	321,1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000.00	235,222.00	321,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00.00	-235,222.00	-321,1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和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9,924.37	4,945,529.43	1,107,583.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46,278.62	6,200,749.19	5,093,165.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6,354.25	11,146,278.62	6,200,749.1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4,174.80	28,478,128.50	37,451,563.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937.77	4,265,820.21	4,869,67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4,112.57	32,743,948.71	42,321,235.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7,385.59	12,106,468.12	20,674,063.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2,829.49	2,595,464.55	4,167,018.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4,264.62	4,336,621.38	2,729,184.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4,071.18	8,824,443.48	11,751,94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8,550.88	27,862,997.53	39,322,20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438.31	4,880,951.18	2,999,027.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214,822.00	321,1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000.00	214,822.00	321,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00.00	-214,822.00	-321,1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和利润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4,438.31	4,666,129.18	2,677,92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33,144.85	5,867,015.67	3,189,08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58,706.54	10,533,144.85	5,867,015.67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3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减项)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1,147,163.09	-	63,975,095.59			90,772,25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650,000.00				1,147,163.09	-	63,975,095.59			90,772,258.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13,983.44			-613,983.44
（一）净利润							-613,983.44			-613,983.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 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1,147,163.09	-	63,361,112.15			90,158,275.2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减项)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570,230.63	-	55,018,494.18			81,238,724.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650,000.00				570,230.63	-	55,018,494.18			81,238,724.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76,932.46	-	8,956,601.41			9,533,533.87
（一）净利润							9,533,533.87			9,533,533.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76,932.46	-	-576,932.46			
1. 提取盈余公积					576,932.46		-576,932.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 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1,147,163.09	-	63,975,095.59			90,772,258.6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减项)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259,506.43		47,982,131.63			73,891,638.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9,506.43	-	47,982,131.63			73,891,638.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0,724.20	-	7,036,362.55			7,347,086.75
（一）净利润							7,347,086.75			7,347,086.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10,724.20	-	-310,724.20			
1.提取盈余公积					310,724.20		-310,724.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570,230.63	-	55,018,494.18			81,238,724.81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3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减项)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1,147,163.09	-	43,757,149.44			70,554,312.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650,000.00				1,147,163.09	-	43,757,149.44			70,554,312.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416,558.27			-1,416,558.27
（一）净利润							-1,416,558.27			-1,416,558.2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 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1,147,163.09	-	42,340,591.17			69,137,754.26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减项)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570,230.63	-	38,564,757.33			64,784,987.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650,000.00				570,230.63	-	38,564,757.33			64,784,987.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76,932.46	-	5,192,392.11			5,769,324.57
（一）净利润							5,769,324.57			5,769,324.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76,932.46	-	-576,932.46			
1.提取盈余公积					576,932.46		-576,932.4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 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1,147,163.09	-	43,757,149.44			70,554,312.53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减项)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259,506.43		35,768,239.55			61,677,745.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9,506.43	-	35,768,239.55			61,677,745.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0,724.20	-	2,796,517.78			3,107,241.98
（一）净利润							3,107,241.98			3,107,241.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10,724.20	-	-310,724.20			
1.提取盈余公积					310,724.20		-310,724.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				570,230.63	-	38,564,757.33			64,784,987.96

二、 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11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见下：

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财务报表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哈尔滨同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哈尔滨同为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

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

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余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货款及其他往来款
组合 2	合并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本报告期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半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及委托加工物资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25	5	3.8-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8	5	11.88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3.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摊销年限（年）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使用期限
软件	5	直线法	受益年限
专利权	5	直线法	受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15.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7.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公司是专业从事研发、设计、制造电力系统无功功率补偿装置，其产品需要客户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成后由客户出具验收报告，公司依据客户出具的调试验收报告确认收入的实现。

18.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以政府补助文件明确

的内容确定。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外的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在实际取得时进行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7%
营业税	提供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2.5%

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 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五、主要税项

本公司于 200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最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取得（证书编号：GR201423000231），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同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展科技）属于软件企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08】第 001 号) 文件规定, 同展科技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00 号)、《〈黑龙江省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管理办法〉的公告》(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公告【2011】第 4 号) 文件规定, 同展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对外销售增值税税负超过 3% 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8】116 号) 文件及《关于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70 号) 文件规定, 本公司及同展科技 2013 年度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未形成无形资产的部分研发费用, 按实际发生额的 50% 加计抵扣当年应纳税所得税额。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 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构成

产品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	占比	金额(万)	占比	金额(万)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61.60	93.88%	5,917.74	96.79%	5,062.21	99.67%
其他业务收入	17.05	6.12%	196.07	3.21%	16.61	0.33%
合计	2,78.65	100.00%	6,113.81	100.00%	5,078.82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93.68%、96.79%、99.67%, 其他收入为销售的原材料, 2015 年 1-3 月收入较少主要受公司季节性销售引起。

2、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

产品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	占比	金额(万)	占比	金额(万)	占比
无功补偿装置	261.60	100.00%	5,917.74	100.00%	5,062.21	100.00%
合计	261.60	100.00%	5,917.74	100.00%	5,062.21	100.00%

3、毛利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见下表: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	毛利率	金额(万)	毛利率	金额(万)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261.60	31.26%	5,917.74	40.73%	5,062.21	59.39%
其他业务收入	17.05	65.23%	196.07	8.55%	16.61	68.43%
合计	2,78.65	33.34%	6,113.81	39.69%	5,078.82	59.42%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波动主要系受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波动的影响，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类别分类毛利率具体见下表：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	毛利率	金额(万)	毛利率	金额(万)	毛利率
无功补偿装置	261.60	31.26%	5,917.74	40.73%	5,062.21	59.39%
合计	261.60	31.26%	5,917.74	40.73%	5,062.21	59.39%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分别为31.26%、40.73%、59.39%，呈现逐年递减趋势，毛利率的波动与公司产品生产模式和定价模式密切相关，具体原因如下：

①公司无功补偿产品主要通过购进电子元器件进行装配，辅以公司具有核心技术优势的控制器等，组装成各行业用户所需要的电能质量管理装备。其产品为非标产品，部分客户对原材料品牌或型号有严格的要求，客户需求不一样使得毛利波动较大。2014年部分客户的特定要求使得其采购成本上升，剔除该部分客户的影响，2014年毛利率与2013年毛利率波动不大。

②公司产品的定价方式为成本加成。2013年由于行业内竞争加剧，公司为拓展市场、扩大市场份额，投标过程中采取降低毛利的销售策略。

2015年1-3月综合毛利率，主要原因为公司确认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收入75,213.68元，该订单公司于2014年8月生产，由于当月产量较小，分摊间接费用210,296.36，剔除该订单影响，2015年1-3月毛利率38.75%，整体毛利水平与2014年相比变化不大。

(二) 主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情况见下：

(1)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售后服务费及安装费	6,367.81	1,485,034.63	1,913,496.73

差旅费	94,438.05	587,450.20	733,396.26
运输费用	212,621.36	338,029.73	656,496.30
职工薪酬	143,767.49	315,683.77	801,767.11
业务招待费	51,261.20	173,435.90	340,846.70
车辆使用费	21,096.47	138,519.18	110,188.41
固定资产折旧费	7,128.70	29,511.66	30,454.39
办公费	16,664.78	17,455.00	165,143.00
其他	5,436.38	1,048,618.55	737,440.81
合计	558,782.24	4,133,738.62	5,489,229.71

销售费用主要由售后服务费、差旅费、运输费、职工薪酬等构成，2015年1-3月销售费用支出较小，主要系受季节性销售和春节放假双重因素的影响，各项费用支出较小。与2013年度相比，2014年销售费用略有下降，主要公司加强管理使得各项费用控制较好。

(2)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	433,314.93	3,650,038.03	8,550,282.01
职工薪酬	377,609.31	848,959.25	1,552,319.31
固定资产折旧费	207,846.37	726,300.50	611,626.30
中介咨询费	17,264.30	532,923.68	36,000.00
税费	151,349.50	527,352.55	470,039.98
车辆使用费	225,666.33	496,523.61	517,886.55
无形资产摊销	122,960.93	483,982.10	478,284.10
取暖费	277,440.85	626,776.25	578,962.95
会议费	1,200.00	248,610.85	304,629.50
业务招待费	62,324.30	215,451.60	162,713.55
办公费	38,017.33	214,468.08	510,199.95
差旅费	16,429.00	213,538.80	130,957.00
其他	22,778.52	551,078.65	305,598.21
合计	1,954,201.67	9,336,003.95	14,209,499.41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构成。与2013年度相比，2014年管理费用的下降比例36.63%，主要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下降引起，具体分析如下：

①研发费用明细: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98,499.64	397,894.38	614,222.50
物料消耗	131,191.02	2,692,027.80	7,279,194.66
折旧费用	38,116.14	261,117.32	246,440.30
水电费	61,152.96	240,423.03	303,523.37
其他	4,355.17	58,575.50	106,901.18
合计	433,314.93	3,650,038.03	8,550,282.01

2014年与2013年相比研发费用中物料消耗降幅较大,主要是2013年公司主要进行研发硬件设备的研发和调试,投入了材料进行了大量的实验和测试,在试验中消耗了大量的实验材料、电子器件等研发材料。2014年主要进行软硬件和工艺的优化研发,耗费材料较少;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的减少主要为研发人员变化引起。

②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的下降主要是员工人数的下降引起的,2013年、2014年全年计入管理费用人员平均人数如下所示:

项目名称	2014年平均人数	2013年平均人数
管理岗位	14人	23人

(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11,121.82	196,506.84	21,178.29
汇兑损益	-	-	-
手续费	5,429.89	6,977.13	4,533.76
合计	-5,691.93	-189,529.71	-16,644.53

财务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为利息收入,2014年利息收入的增加主要为2014年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利息。

(三)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四)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50.37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570,000.00	450,0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5、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814.00	26,002.86	39,140.53
6、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100,814.00	579,952.49	489,140.53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101.75	88,661.92	76,402.98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100,712.25	491,290.57	412,737.5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3,983.44	9,533,533.87	7,347,086.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714,695.69	9,042,243.30	6,934,349.20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具体内容和金额

府补助项目	2015年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	-	170,000.00	-
2012年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	-	50,000.00
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	-	-	6,200.00
合计	-	170,000.00	56,200.00

(五) 主要资产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8,439.92	31,675.91	141,654.62
银行存款	9,207,914.33	11,114,602.71	6,059,094.57
其他货币资金	2,710,000.00	-	112,000.00

合计	11,926,354.25	11,146,278.62	6,312,749.19
----	---------------	---------------	--------------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00,000.00	-	-
履约保证金	1,110,000.00	-	112,000.00
合计	2,710,000.00	-	112,000.00

注：2015年3月31日履约保证金余额系公司与中海油签署合同缴存的履约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619,370.00	8,818,895.00	550,000.00
合计	8,619,370.00	8,818,895.00	5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773,895.00	4,100,000.00	-
合计	4,773,895.00	4,100,000.00	-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质押为公司向银行办理拆票业务，即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银行，银行以质押应收票据面额为限开具多笔银行承兑汇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21,617.00	6,521,677.52	22,432,442.38
合计	3,821,617.00	6,521,677.52	22,432,442.38

3、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1,237,279.39	77.90%	1,061,863.98	20,175,415.41
1-2年	2,473,948.52	9.07%	247,394.85	2,226,553.67

2-3年	1,891,872.16	6.94%	283,780.82	1,608,091.34
3至4年	1,275,850.00	4.68%	382,755.00	893,095.00
4至5年	13,100.00	0.05%	6,550.00	6,550.00
5年以上	370,000.00	1.36%	370,000.00	-
合计	27,262,050.07	100.00%	2,352,344.65	24,909,705.42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26,462,906.31	82.83%	1,323,145.32	25,139,760.99
1-2年	1,842,795.44	5.77%	184,279.54	1,658,515.90
2-3年	1,774,450.00	5.55%	266,167.50	1,508,282.50
3至4年	1,485,172.16	4.65%	445,551.65	1,039,620.51
4至5年	113,500.00	0.36%	56,750.00	56,750.00
5年以上	270,000.00	0.85%	270,000.00	-
合计	31,948,823.91	100.00%	2,545,894.01	29,402,929.9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11,643,313.99	59.14%	582,165.70	11,061,148.29
1-2年	4,868,331.15	24.73%	486,833.12	4,381,498.03
2-3年	2,504,297.76	12.72%	375,644.66	2,128,653.10
3至4年	390,734.08	1.98%	117,220.22	273,513.86
4至5年	270,000.00	1.37%	135,000.00	135,000.00
5年以上	10,000.00	0.05%	10,000.00	-
合计	19,686,676.98	100.00%	1,706,863.70	17,979,813.2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集中于1年以内,占期末余额平均在77%以上。鉴于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企业,故发生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较小。与2013年末相比,2014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上升主要系受销售增长的影响。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3月31日 余额	账龄	比例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98,166.00	1年以内	42.18%
		801,497.6	1-2年	2.94%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410,440.58	1年以内	19.85%
		35,383.48	1-2年	0.13%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	1-2年	3.30%
		762,800.00	2-3年	2.80%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3,558.50	1年以内	4.41%
山西潞安郭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50,000.00	1年以内	4.22%
合计		21,761,846.16		79.83%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账龄	比例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98,166.00	1年以内	35.99%
		801,497.60	1-2年	2.51%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601,220.58	1年以内	20.66%
常州晋陵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1,400.00	1年以内	10.52%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年以内	2.50%
		100,000.00	1-2年	0.31%
		762,800.00	2-3年	2.39%
山西潞安郭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50,000.00	1年以内	4.54%
合计		25,375,084.18		79.42%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账龄	比例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71,148.80	1年以内	45.06%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0.51%
		1,762,800.00	1-2年	8.95%
新疆中泰化学阜康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5,000.00	1-2年	6.68%
平顶山中选自控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年以内	5.59%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92,000.00	2-3年	5.55%
合计		14,240,948.80		72.34%

(3)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 公司内未发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4、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20,852.48	4,998,045.10	483,273.72
1-2年	948.22	-	3,735.82
2-3年	-	-	488,787.51
3年以上	91,981.80	91,981.80	-
合计	413,782.50	5,090,026.90	975,797.05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3月31日余额(元)	账龄	比例
西安西容自愈式电容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0,320.00	1年以内	31.49%
齐齐哈尔齐力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0,000.00	1年以内	24.17%
建伟电抗器厂	非关联方	货款	87,300.00	3年以上	21.10%
佛山品今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5,282.05	1年以内	6.11%
深圳市钜亨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4,406.84	1年以内	3.48%
合计			357,308.89		86.35%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账龄	比例
斯贝兰德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313,015.52	1年以内	84.73%
佛山品今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02,800.00	1年以内	7.91%
苍南兴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41,000.00	1年以内	2.77%
建伟电抗器厂	非关联方	货款	87,300.00	3年以上	1.72%
哈尔滨市沈互电器成套设备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5,658.02	1年以内	0.50%
合计			4,969,773.54		97.63%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账龄	比例
哈尔滨新科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9,335.40	1年以内	35.80%
西安科电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3,900.00	2-3年	20.90%

建伟电抗器厂	非关联方	货款	147,053.00	2-3年	15.07%
哈尔滨旺达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8,111.94	1年以内	9.03%
西安巨能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0,060.77	2-3年	7.18%
合计			858,461.11		87.98%

(3)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026,580.67	98.54%	101,329.03	1,925,251.64
2-3年	30,000.00	1.46%	4,500.00	25,500.00
合计	2,056,580.67	100.00%	105,829.03	1,950,751.64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53,960.37	68.18%	52,698.02	1,001,262.35
1-2年	8,000.00	0.52%	800.00	7,200.00
2-3年	48,320.00	3.13%	7,248.00	41,072.00
3-4年	435,551.21	28.18%	130,665.36	304,885.85
4年以上	135,738.02	4.15%	135,738.02	-
合计	1,545,831.58	100.00%	191,411.38	1,354,420.2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508,217.57	46.07%	75,410.88	1,432,806.69
1-2年	638,937.70	19.52%	63,893.77	575,043.93
2-3年	1,123,465.69	34.32%	168,519.85	954,945.84
3-4年	3,304.00	0.10%	991.20	2,312.80
合计	3,273,924.96	100.00%	308,815.70	2,965,109.26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项目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及往来款。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3月31日 余额(元)	账龄	比例
陈阳	员工	备用金	202,000.00	1年以内	9.82%
高钰婷	员工	备用金	173,855.00	1年以内	8.45%
丁磊	员工	备用金	155,670.00	1年以内	7.5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50,000.00	1年以内	7.29%
于德江	员工	备用金	122,699.00	1年以内	5.97%
合计			804,224.00		39.1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账龄	比例
北京晟名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85,000.00	3-4年	18.44%
陈阳	员工	备用金	200,000.00	1年以内	12.94%
刘林成	员工	往来款	150,551.21	3-4年	9.74%
杜英欣	副总经理、董事	备用金	110,000.00	1年以内	7.12%
于德江	员工	备用金	108,000.00	1年以内	6.99%
合计			853,551.21		55.22%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账龄	比例
郭力强	股东	备用金	17,413.33	1年以内	0.53%
			553,000.00	1-2年	16.89%
高钰婷	员工	备用金	566,161.39	1年以内	17.29%
王金玲	员工	备用金	439,093.78	2-3年	13.41%
北京晟名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85,000.00	2-3年	8.71%
哈尔滨市劳动保险监察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40,000.00	2-3年	7.33%
合计			2,100,668.50		64.16%

6、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3,280,922.98	17.08%	3,372,528.16	29.49%	2,900,450.20	8.60%
周转材料	21,951.97	0.11%	23,621.23	0.21%	22,596.68	0.07%
在产品	8,242,463.52	42.92%	5,732,004.95	50.12%	1,420,361.96	4.21%
库存商品	4,084,730.92	21.27%	2,022,027.11	17.68%	10,095,069.57	29.94%
发出商品	3,575,351.94	18.62%	286,433.69	2.50%	19,281,237.98	57.18%
合计	19,205,421.33	100.00%	11,436,615.14	100.00%	33,719,716.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存货余额波动较大，主要系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变化较大：因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业务模式，故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各期末余额随销售订单的变化有较大的波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3.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03,359.69	-50,096.86				653,262.83
周转材料	13,795.05	-386.40				13,408.65
库存商品	1,645,521.97	-				1,645,521.97
合计	2,362,676.71	-50,483.26				2,312,193.45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72,013.68	31,346.01				703,359.69
周转材料	1,268.85	12,526.20				13,795.05
库存商品	1,645,521.97	-				1,645,521.97
合计	2,318,804.50	43,872.21				2,362,676.71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72,013.68				672,013.68
周转材料		1,268.85				1,268.85
库存商品		1,645,521.97				1,645,521.97

合 计		2,318,804.50				2,318,804.50
-----	--	--------------	--	--	--	--------------

说明：公司存货计提跌价部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和产成品，原材料和周转材料计提跌价方法为对库龄超过二年以上的不能继续使用原材料、周转材料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根据合同情况单独计提跌价。公司产品为非标产品，且存在一定的技术含量，技术更新相对较快，计提跌价产成品系公司按照客户的要求制作完毕，客户未付款也未要求发货，依据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跌价，其跌价明细如下表：

客户名称	合同号	产成品金额	生产日期	计提跌价金额
陕西潞安集团有限公司	T12027	1,006,954.94	2012年	1,006,954.94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T12011	638,567.03	2013年	638,567.03
合计		1,645,521.97		1,645,521.97

(3) 期末无用于抵押、担保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存货。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留抵税额	855,249.39	-	-
合 计	855,249.39	-	-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房屋及建筑物	29,027,927.03	-	-	29,027,927.03
2、机器设备	5,072,653.48	-	-	5,072,653.48
3、电子设备	1,542,167.02	-	-	1,542,167.02
4、运输设备	2,575,928.78	-	-	2,575,928.78
5、办公设备及其他	371,175.28	-	-	371,175.28
合计	38,589,851.59	-	-	38,589,851.59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房屋及建筑物	2,362,050.22	319,533.42	-	2,681,583.64
2、机器设备	1,910,612.75	119,326.93	-	2,029,939.68
3、电子设备	1,352,825.22	10,542.78	-	1,363,368.00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4、运输设备	1,587,082.45	90,116.21	-	1,677,198.66
5、办公设备及其他	268,662.45	14,397.69	-	283,060.14
合计	7,481,233.09	553,211.92	-	8,035,150.1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房屋及建筑物	26,665,876.81	-	-	26,346,343.39
2、机器设备	3,162,040.73	-	-	3,042,713.80
3、电子设备	189,341.80	-	-	178,799.02
4、运输设备	988,846.33	-	-	898,730.12
5、办公设备及其他	102,512.83	-	-	88,115.14
合计	31,108,618.50	-	-	30,554,701.4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房屋及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	-	-	-
3、电子设备	-	-	-	-
4、运输设备	-	-	-	-
5、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合计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房屋及建筑物	26,665,876.81	-	-	26,346,343.39
2、机器设备	3,162,040.73	-	-	3,042,713.80
3、电子设备	189,341.80	-	-	178,799.02
4、运输设备	988,846.33	-	-	898,730.12
5、办公设备及其他	102,512.83	-	-	88,115.14
合计	31,108,618.50	-	-	30,554,701.47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房屋及建筑物	11,010,229.34	18,017,697.69	-	29,027,927.03
2、机器设备	4,653,763.88	418,889.60	-	5,072,653.48
3、电子设备	1,450,774.20	91,392.82	-	1,542,167.02
4、运输设备	2,643,585.41	186,343.37	254,000.00	2,575,928.78
5、办公设备及其他	368,275.28	2,900.00	-	371,175.28
合计	20,126,628.11	18,717,223.48	254,000.00	38,589,851.59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房屋及建筑物	1,440,516.86	921,533.36	-	2,362,050.22
2、机器设备	1,448,698.00	461,914.75	-	1,910,612.75
3、电子设备	1,172,505.45	180,319.77	-	1,352,825.22
4、运输设备	1,379,114.55	355,917.53	147,949.63	1,587,082.45
5、办公设备及其他	201,221.35	67,441.10	-	268,662.45
合计	5,642,056.21	1,987,126.51	147,949.63	7,481,233.0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房屋及建筑物	9,569,712.48	-	-	26,665,876.81
2、机器设备	3,205,065.88	-	-	3,162,040.73
3、电子设备	278,268.75	-	-	189,341.80
4、运输设备	1,264,470.86	-	-	988,846.33
5、办公设备及其他	167,053.93	-	-	102,512.83
合计	14,484,571.90	-	-	31,108,618.5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房屋及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	-	-	-
3、电子设备	-	-	-	-
4、运输设备	-	-	-	-
5、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合计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房屋及建筑物	9,569,712.48	-	-	26,665,876.81
2、机器设备	3,205,065.88	-	-	3,162,040.73
3、电子设备	278,268.75	-	-	189,341.80
4、运输设备	1,264,470.86	-	-	988,846.33
5、办公设备及其他	167,053.93	-	-	102,512.83
合计	14,484,571.90	-	-	31,108,618.50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房屋及建筑物	11,010,229.34	-	-	11,010,229.34
2、机器设备	4,653,763.88	-	-	4,653,763.88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3、电子设备	1,422,625.20	28,149.00	-	1,450,774.20
4、运输设备	2,434,085.41	209,500.00	-	2,643,585.41
5、办公设备及其他	365,245.19	3,030.09	-	368,275.28
合计	19,885,949.02	240,679.09	-	20,126,628.11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房屋及建筑物	1,116,660.43	323,856.43	-	1,440,516.86
2、机器设备	1,011,226.06	437,471.94	-	1,448,698.00
3、电子设备	887,432.75	285,072.70	-	1,172,505.45
4、运输设备	877,683.00	501,431.55	-	1,379,114.55
5、办公设备及其他	133,863.11	67,358.24	-	201,221.35
合计	4,026,865.35	1,615,190.86	-	5,642,056.2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房屋及建筑物	9,893,568.91	-	-	9,569,712.48
2、机器设备	3,642,537.82	-	-	3,205,065.88
3、电子设备	535,192.45	-	-	278,268.75
4、运输设备	1,556,402.41	-	-	1,264,470.86
5、办公设备及其他	231,382.08	-	-	167,053.93
合计	15,859,083.67	-	-	14,484,571.9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房屋及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	-	-	-
3、电子设备	-	-	-	-
4、运输设备	-	-	-	-
5、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合计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房屋及建筑物	9,893,568.91	-	-	9,569,712.48
2、机器设备	3,642,537.82	-	-	3,205,065.88
3、电子设备	535,192.45	-	-	278,268.75
4、运输设备	1,556,402.41	-	-	1,264,470.86
5、办公设备及其他	231,382.08	-	-	167,053.93
合计	15,859,083.67	-	-	14,484,571.90

(2) 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无持有待售、受限的固定资产。

- (3) 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4)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二期厂房工程							18,017,697.69		18,017,697.69
合计							18,017,697.69		18,017,697.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3.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二期厂房工程	1800万	18,008,045.49	9,652.20			18,017,697.69	100.00	100.00				自筹
合计		18,008,045.49	9,652.20			18,017,697.69	/	/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4.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二期厂房工程	1800万	18,017,697.69		18,017,697.69			100.00	100.00				自筹
合计		18,017,697.69		18,017,697.69			/	/				

10、无形资产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一、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土地使用权	20,120,744.00	-	-	20,120,744.00
2、专利权	11,410.00	235,849.06	-	247,259.06
3、软件	575,205.12	-	-	575,205.12
合计	20,707,359.12	235,849.06	-	20,943,208.18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土地使用权	2,596,453.12	100,876.24	-	2,697,329.36
2、专利权	3,042.56	2,250.64	-	5,293.20
3、软件	199,314.10	19,834.05	-	219,148.15
合计	2,798,809.78	122,960.93	-	2,921,770.7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1、土地使用权	17,524,290.88	-	-	17,423,414.64
2、专利权	8,367.44	-	-	241,965.86
3、软件	375,891.02	-	-	356,056.97
合计	17,908,549.34	-	-	18,021,437.47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土地使用权	-	-	-	-
2、专利权	-	-	-	-
3、软件	-	-	-	-
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土地使用权	17,524,290.88	-	-	17,423,414.64
2、专利权	8,367.44	-	-	241,965.86
3、软件	375,891.02	-	-	356,056.97
合计	17,908,549.34	-	-	18,021,437.47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土地使用权	20,120,744.00	-	-	20,120,744.00
2、专利权	11,410.00	-	-	11,410.00
3、软件	575,205.12	-	-	575,205.12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合计	20,707,359.12	-	-	20,707,359.12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土地使用权	2,192,948.16	403,504.96	-	2,596,453.12
2、专利权	1,901.60	1,140.96	-	3,042.56
3、软件	119,977.92	79,336.18	-	199,314.10
合计	2,314,827.68	483,982.10	-	2,798,809.7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1、土地使用权	17,927,795.84	-	-	17,524,290.88
2、专利权	9,508.40	-	-	8,367.44
3、软件	455,227.20	-	-	375,891.02
合计	18,392,531.44	-	-	17,908,549.34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土地使用权	-	-	-	-
2、专利权	-	-	-	-
3、软件	-	-	-	-
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土地使用权	17,927,795.84	-	-	17,524,290.88
2、专利权	9,508.40	-	-	8,367.44
3、软件	455,227.20	-	-	375,891.02
合计	18,392,531.44	-	-	17,908,549.34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土地使用权	20,120,744.00	-	-	20,120,744.00
2、专利权	11,410.00	-	-	11,410.00
3、软件	472,213.67	102,991.45	-	575,205.12
合计	20,604,367.67	-	-	20,707,359.12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土地使用权	1,789,443.20	403,504.96	-	2,192,948.16
2、专利权	760.64	1,140.96	-	1,901.60
3、软件	46,339.74	73,638.18	-	119,977.92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合计	1,836,543.58	478,284.10	-	2,314,827.6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1、土地使用权	18,331,300.80	-	-	17,927,795.84
2、专利权	10,649.36	-	-	9,508.40
3、软件	425,873.93	-	-	455,227.20
合计	18,767,824.09	-	-	18,392,531.44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土地使用权	-	-	-	-
2、专利权	-	-	-	-
3、软件	-	-	-	-
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土地使用权	18,331,300.80	-	-	17,927,795.84
2、专利权	10,649.36	-	-	9,508.40
3、软件	425,873.93	-	-	455,227.20
合计	18,767,824.09	-	-	18,392,531.44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760,560.57	814,606.21	685,466.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16,663.55	1,039,407.34	817,216.55
合计	2,477,224.12	1,854,013.55	1,502,682.61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结算工程款	-	-	202,500.00
合计	-	-	202,500.00

12、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元)	2,352,344.65	2,545,894.01	1,706,863.7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元)	105,829.03	191,411.38	308,815.70
存货跌价准备(元)	2,312,193.45	2,362,676.71	2,318,804.50
合计	4,770,367.13	5,099,982.10	4,334,483.90

(六) 主要负债

1、应付票据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024,885.73	3,011,342.65	-
合计	6,024,885.73	3,011,342.65	-

2、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481,874.09	3,621,701.16	8,717,487.52
1-2年(含2年)	501,182.52	1,111,371.29	2,153,296.67
2-3年(含3年)	382,532.28	214,171.28	486,372.65
3年以上	517,490.10	350,342.77	-
合计	3,883,078.99	5,297,586.50	11,357,156.84

(2) 报告期各期末, 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3月31日 余额(元)	账龄	比例
哈尔滨先宇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097.47	1年以内	13.52%
秦皇岛华盛隆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8,179.61	1年以内	13.09%
众业达电气哈尔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902.17	1年以内	11.69%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1,571.00	2-3年	6.74%
沈阳北电输变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418.71	1年以内	5.39%
合计		1,958,168.96		50.43%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账龄	比例
秦皇岛华盛隆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300.00	1年以内	11.60%
		143,879.61	1-2年	2.72%
哈尔滨北方正泰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3,048.58	1年以内	6.48%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11,571.00	1-2年	5.88%
哈尔滨先宇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797.47	1年以内	5.41%
珠海新多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318.22	1年以内	5.20%
合计		1,974,914.88		37.28%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账龄	比例
西安西电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63,500.00	1年以内	4.08%
		248,071.00	1-2年	2.18%
秦皇岛华盛隆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3,879.61	1年以内	5.23%
哈尔滨阿通电站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39,900.51	1年以内	4.75%
哈尔滨先宇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837.47	1年以内	4.09%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真空开关分公司	非关联方	324,200.00	1年以内	2.85%
		140,117.88	1-2年	1.23%
合计		2,774,506.47		24.43%

(3)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预收账款

(1)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780,069.20	3,670,549.68	3,950,889.87
1-2年(含2年)	1,976,900.00	574,000.00	2,055,179.48
2-3年(含3年)	-	200,000.00	231,040.00
3年以上	44,400.00	44,400.00	-
合计	4,801,369.20	4,488,949.68	6,237,109.35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预收账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款项性质主要是根据合同条款先行支付的预付款。

(2)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3月31日 余额(元)	账龄	比例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500,000.00	1-2年	31.24%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211,019.20	1年以内	25.22%
广东中南开关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29,350.00	1年以内	19.36%
			100,000.00	1-2年	2.08%
镇江默勒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5,000.00	1年以内	6.35%
		货款	14,600.00	1-2年	0.30%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4,700.00	1年以内	4.89%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账龄	比例
合计			4,294,669.20		89.45%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500,000.00	1年以内	33.42%
沈阳恒润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73,576.00	1年以内	30.60%
哈尔滨阿许继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74,000.00	1-2年	12.79%
			200,000.00	2-3年	4.46%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8,413.68	1年以内	5.98%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40,360.00	1年以内	5.35%
合计			4,156,349.68		92.59%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账龄	比例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855,179.48	1-2年	29.74%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88,715.41	1年以内	19.06%
哈尔滨阿许继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74,000.00	1年以内	9.20%
			200,000.00	1-2年	3.21%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82,735.30	1年以内	10.95%
沈阳雄健电力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70,000.00	1年以内	7.54%
合计			4,970,630.19		79.69%

(3) 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短期薪酬	48,065.55	1,244,916.80	1,233,139.70	59,842.6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3,524.36	143,524.36	-
合计	48,065.55	1,388,441.16	1,376,664.06	59,842.65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48,171.58	2,734,122.04	2,734,228.07	48,065.5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25,304.76	325,304.76	
合计	48,171.58	3,059,426.80	3,059,532.83	48,065.55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短期薪酬	186,552.96	4,881,231.87	5,019,613.25	48,171.5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73,667.40	373,667.40	-
合计	186,552.96	5,254,899.27	5,393,280.65	48,171.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277.70	1,085,997.35	1,075,235.42	53,039.63
(2) 职工福利费	-	70,990.30	70,990.30	-
(3) 社会保险费	-	73,723.20	73,723.2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5,463.20	65,463.20	-
工伤保险费	-	5,144.80	5,144.80	-
生育保险费	-	3,115.20	3,115.20	-
(4) 住房公积金	-	-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87.85	14,205.95	13,190.78	6,803.02
合计	48,065.55	1,244,916.80	1,233,139.70	59,842.65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138.74	2,085,594.08	2,085,455.12	42,277.70
(2) 职工福利费	-	361,366.81	361,366.81	-
(3) 社会保险费	-	271,119.55	271,119.5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40,761.06	240,761.06	-
工伤保险费	-	18,943.77	18,943.77	-
生育保险费	-	11,414.72	11,414.72	-
(4) 住房公积金	-	-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32.84	16,041.60	16,286.59	5,787.85
合计	48,171.58	2,734,122.04	2,734,228.07	48,065.55

项 目	2012.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12. 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253.78	3,788,767.87	3,931,882.91	42,138.74
(2) 职工福利费	-	781,679.27	781,679.27	-
(3) 社会保险费	-	276,768.72	276,768.7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46,873.07	246,873.07	-
工伤保险费	-	18,529.73	18,529.73	-
生育保险费	-	11,365.92	11,365.92	-
(4) 住房公积金	-	-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9.18	34,016.01	29,282.35	6,032.84
合 计	186,552.96	4,881,231.87	5,019,613.25	48,171.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3. 31
基本养老保险	-	132,854.90	132,854.90	-
失业保险费	-	10,669.46	10,669.46	-
合 计	-	143,524.36	143,524.36	-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12. 31
基本养老保险	-	286,943.86	286,943.86	-
失业保险费	-	38,360.90	38,360.90	-
合 计	-	325,304.76	325,304.76	-

项 目	2012.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12. 31
基本养老保险	-	335,561.27	335,561.27	-
失业保险费	-	38,106.13	38,106.13	-
合 计	-	373,667.40	373,667.40	-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增值税	1,118,278.24	1,631,176.58	1,021,316.29
企业所得税	2,312,492.22	2,212,518.22	1,527,183.93
个人所得税	-	-0.01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18.17	68,368.77	196,557.11
房产税	-	-	131,956.87
土地使用税	-	-	321,574.40
教育费附加	5,793.50	29,300.90	84,367.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62.33	19,533.93	56,184.89
其他税费	1,539.17	4,150.84	59,158.47
合计	3,455,483.63	3,965,049.23	3,398,299.31

6、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73,368.70	168,918.15	115,608.16
1-2年	160,000.00	-	1,641,927.00
2-3年	-	-	10,330.00
3年以上	5,500.00	5,500.00	337,037.26
合计	338,868.70	174,418.15	2,104,902.42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3-31 余额 (元)	账龄	比例
张新宇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70,628.70	1年以内	50.35%
甘肃兰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安装费	160,000.00	1-2年	47.22%
哈尔滨龙华铝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500.00	3年以上	1.62%
魏茂平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	1年以内	0.59%
孙朋	非关联方	往来款	740.00	1年以内	0.22%
合计			338,868.70		100.0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12-31 余额 (元)	账龄	比例
甘肃兰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安装费	160,000.00	1年以内	91.80%
蒋秀丽	非关联方	往来款	7,821.55	1年以内	4.49%
哈尔滨龙华铝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500.00	3年以上	3.16%
孙朋	非关联方	往来款	740.00	1年以内	0.42%

赵伟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37.70	1年以内	0.14%
合计			174,299.25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12-31 余额 (元)	账龄	比例
哈尔滨东升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广告费	1,471,058.00	1-2年	71.53%
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37,037.26	3-4年	16.39%
山西致雨电力设计有限公司阳泉晋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设计费	157,500.00	1-2年	7.66%
赵璋	非关联方	往来款	49,626.61	1年以内	2.41%
曹巧玉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8,402.00	1年以内	1.38%
			12,869.00	1-2年	0.63%
合计			2,056,492.87		78.34%

(3)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7、递延收益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7,900,000.00	8,000,000.00	8,400,000.00
合计	7,900,000.00	8,000,000.00	8,400,000.00

(七) 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股东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何崇飞	15,087,000.00	13,440,000.00	13,440,000.00
郭力强	840,000.00	840,000.00	840,000.00
徐殿国	-	1,512,000.00	1,512,000.00
高强	1,008,000.00	1,008,000.00	1,008,000.00
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0
哈尔滨哈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515,000.00	4,515,000.00	4,515,000.00
哈尔滨英骏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	135,000.00	135,000.00
合计	25,650,000.00	25,650,000.00	25,650,000.00

2、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63,975,095.59	55,018,494.18	47,982,131.63
加：本期净利润	-613,983.44	9,533,533.87	7,347,086.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76,932.46	310,724.20
转增资本	-	-	-
分配股东股利	-	-	-
其他减少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63,361,112.15	63,975,095.59	55,018,494.18

(八) 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73%	39.84%	53.80%
流动比例（倍）	3.53	3.82	2.60
速动比例（倍）	2.62	3.29	1.2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稳定，处于较低水平，偿债能力较好。与2013年相比，2014年度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应付账款减少使负债总额降低引起。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偿债指标相对稳定，处于较高水平，偿债能力较好。与2013年相比，2014年度短期偿债指标有所上升主要是公司现金流较好偿还应付账款引起，其中2013年末应付账款1135万，2014年末应付账款529万。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10	2.58	3.01
存货周转率（次）	0.16	1.82	0.80

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0.10次、2.58次、3.01次，。各期应收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受下游客户行业发展趋缓影响，回款周期有所延长。

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存货周转率为0.16次、1.82次、0.80次，，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确认以客户验收为依据，

客户项目未完工致验收延期，使得各期末存货较多。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0.68%	11.08%	9.4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37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2	0.37	0.29

报告期内，2015年1-3月净资产收益率为负主要为公司产品受冬季施工影响订单较少，收入降低使得利润为负。2014年度于2013年度相比公司盈利能力有所改善，净资产收益率有所提高，主要为加强管理控制费用支出，公司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79,924.37	5,180,751.43	1,428,68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0,000.00	-235,222.00	-321,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2013年度至2015年1-3月期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28,683.361元、5,180,751.43元和-1,679,924.37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规模主要系受当期经营形式影响，与当期的盈利状况有关。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均为净流出，主要为公司购买的软件和固定资产现金流出。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参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对关联方的界定，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何崇飞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赵璋	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黑龙江天源矿产勘察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新滨地热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企业
大庆市瑞鹤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何崇飞持股 75%
东宁县罗家店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何崇飞持股 66%
哈尔滨哈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高强	
郭力强	
杜英欣	副总经理、董事
杨旭	董事
周荣华	董事
张海笑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郭欣	监事
王刚	监事
范林林	监事
何崇谦	何崇飞兄弟
何冠仪	实际控制人之女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款项主要是其他应收款，报告期各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性质	关联方名称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 收款	郭力强	-	-	570,413.33
	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8,320.00	-
	杜英欣	112,000.00	110,000.00	185,438.20
	郭欣	-	-	24,464.69
其他应 付款	赵璋	-	-	49,626.61
	黑龙江天佑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	-	337,037.26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一系列制度文件用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第一条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第三十八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长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第三十九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二）审议批准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一百零一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

等事项；”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规定：“第九条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一）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12个月内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金额在300万元以上（含300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10%（含10%）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但尚未达到 300 万元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三）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就同一标的或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制度中规定关联交易实行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第七十七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一十五条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出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明确了股东会及董事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第十二条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097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2015年3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0,328.11万元。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 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分配股利或利润分配情况。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充分考虑

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的问题。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一、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哈尔滨同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5年1-3月金额	2014年度金额	2013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3,630,460.26	6,502,556.40	12,716,906.42
净利润	2,834,343.45	4,430,781.68	5,567,899.61
项目	2015年3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资产总额	30,173,323.08	27,306,851.89	23,770,218.00
负债总额	3,122,483.33	3,090,355.59	3,984,503.38
净资产	27,050,839.75	24,216,496.30	19,785,714.62

（2）报告期内，哈尔滨同为节能服务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5年1-3月金额	2014年度金额	2013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	-	4,252.41
项目	2015年3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资产总额	-	-	5,002,996.66
负债总额	-	-	11,172.00
净资产	-	-	4,991,824.66

十二、 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一）经营目标和计划

未来几年，公司把握国际技术发展趋势，立足电能质量和电机控制领域，将进一步依靠自主研发、产品升级，努力提高自身的产品市场竞争力。整合优秀客户资源，在国内更多领域拓展产品应用、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凭借阿里巴巴国际网站开拓国际市场。努力为国内外客户提供电能质量优质解决方案和产品。具体计划如下：

1、立足电能质量领域，拓展多种行业客户

公司将不懈的履行自己的使命：为客户提供电能质量问题解决方案，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实现企业的价值。在电能质量方面继续挖掘现有客户需求的同时，整合利用已有优质客户资源，拓展更多行业领域客户，进一步占领细分市场；大力推广同步电机软起动（LCI）装置，进军冶金、抽水蓄能电站、国家重点工程、一带一路等建设领域、替代进口，扩大企业竞争优势与市场份额。公司近期已在阿里巴巴国际网站搭建起平台，并通过了“必维国际检验集团（BV）Bureau Veritas”企业认证，计划逐步开拓国际市场。

2、把握研发方向，增强研发力度

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大研究力度、募集资金投入、补充优秀研发人员，进一步增强企业研究开发队伍实力；补充具有电气设备工程丰富经验的技术人员，在设备制作工艺、结构上不断升级，解决不同工矿应用中出现的各种复杂问题。并实施相应的创新激励机制，争取建立和巩固企业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同时，紧密关注行业国内外科技发展动态，及时将合理实用的技术应用于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中。

3、引进和培养人才

鉴于人才对于公司长远发展和业务扩张的重要作用，公司计划在未来继续引进行业内高水平的市场、管理和技术人才，并对公司员工进行充分的专业知识培训；建立和完善市场、管理和技术体系，提高员工的专业水平、工作效率，提高员工队伍的综合素质，降低管理成本，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力。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何崇飞及妻子赵璋认定为实际控制人，两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5.20%的股份，若未来何崇飞和赵璋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存在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利益的风险。

风险管理措施：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公司治理，公司计划引入独立董事参与公司治理。

2、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2013年至2015年3月期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9.42%、39.69%和33.34%，呈现一定的下降趋势。毛利率的逐年下降与公司营销策略的调整有关。为了保持和加深与优质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采取适当降低毛利率的营销策略。未来如果营销模式不发生改变或未能推出新产品，则公司盈利状态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风险管理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通过研发成果转化，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一方面通过加强市场推广，进一步扩大公司销售规模。

3、客户高度集中风险

2013年至2015年3月期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6.72%、77.08%和99.01%，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未来出现公司前五大客户需求量大幅减少或公司无法有效开拓其他客户的情况，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将加强研发和市场拓展力度，积极开发其他行业客户，以降低客户集中度。

4、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中、大型企业，该等客户往往在年初制定计划、预算并经审批后再开展招投标，年初公司项目投标、项目签约较为集中，大多数项目处于启动阶段，下半年完工的项目较多，导致公司上半年和下半年的收入波动较大。这种季节性的特点与公司下游行业的生产、结算周期相符合。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将通过业务和客户多元化来降低季节性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5、资产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17,979,813.28 元、29,402,929.9 元和 24,909,705.42 元，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 31,400,911.89 元、9,073,938.43 元和 16,893,227.88 元，合计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3.78%、33.24%和 35.84%。应收账款和存货期末余额较大规模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产的可变现性。若公司面对的产品市场环境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会引起资产流动性风险，进而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①公司制定了较为成熟的存货管理办法，加强生产计划管理和库存管理，及时消化存货，提高存货周转率。②公司实行专员责任制，管理专员实时跟踪合同进展，了解客户群体的财务发展新动态，对超期的应收账款进行及时催收，对回款时间较长的客户逐渐减少发货或停止发货。

6、下游行业需求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集中于煤炭行业。鉴于下游煤炭、煤化工等行业属于周期性较强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密切相关，易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随着我国宏观经济步入调整期，公司下游行业亦呈现出一定的疲软态势。若下游行业不景气状况持续，则下游行业的投资规模会受到不利影响，进而会对公司的业绩规模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及时关注国家在相关产业的政策，及下游行业发展的趋势，积极推动新产品研发，拓宽公司产品销售领域，增强公司抵抗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能力。

7. 技术升级换代的风险

公司所研发的产品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产品技术开发所依赖的软硬件、开发工具等更新换代速度快。如果相关技术发生重大变革，将影响公司产品技术开发进程。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的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者公司对产品和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技术和产品方向，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募集资金投入、补充优秀研发人员，进一步增强企业研究开发队伍实力。同时，紧密关注行业国内外科技发展动态，及时将合理实用的技术应用于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中。

8、股权对赌解除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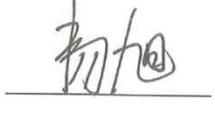
2011年10月30日，哈以投、英骏信息、Infinity与同为有限及股东何崇飞、徐殿国、高强、郭力强、峻豪投资签订了《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中约定了对赌条款；2015年5月15日，协议各方重新签署了《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对赌条款全部终止，仅保留哈以投委派一名代表担任同为股份董事的权利。

风险管理措施：《补充协议》中条款效力涉及的各方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不存在纠纷。经与哈尔滨哈以股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哈尔滨峻豪投资有限公司确认，除哈尔滨哈以股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根据《关于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之补充协议》中约定委派一名董事参与公司管理的权益外，公司与上述投资者之间不存在“对赌”等投资价格调整、优先权、反稀释、拖带权、认沽权等特殊条款或利益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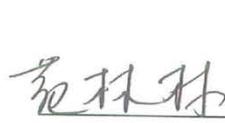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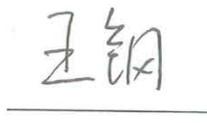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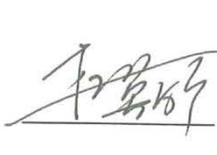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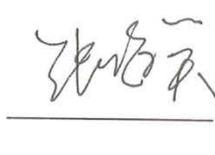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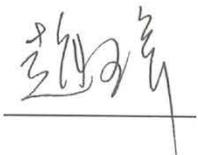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全体监事：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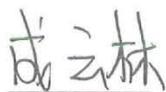
2015年 9 月 2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成云林



王晓妍

项目负责人：



田方军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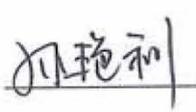
何如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9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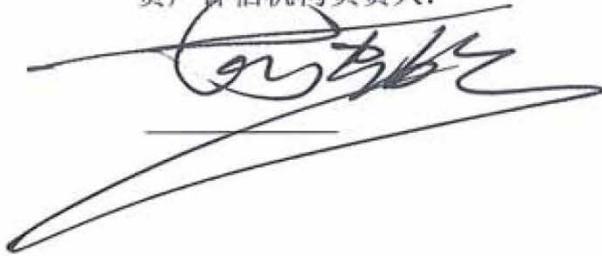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